

念佛心因說
自知錄
白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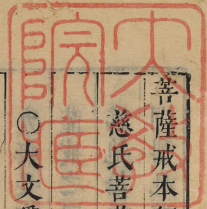
80 1 2 3 4 5 6 7 8 9 90 1 2 3 4 5 6 7 8 9 100 1 2 3 4 5 6 7 8 9

C40-4614

了翁上座請大藏及有
家書置之武州紫雲山
我微云塔院庠府中永
為學者不敢許出院內
當山三世鐵牛機



B 64853



菩薩戒本經箋要

慈氏菩薩說

北涼天竺三藏曇無讖第二譯

北天目滿益沙門智旭箋

○大文為三。初歸敬述意。二正列戒相。三結示宗

趣。初及第三皆結集家所安。二正列戒相。出瑜

伽師地論菩薩地戒品中。識師于地持論已先

明譯竟。今更譯出別行。故稱第二譯也。

○初中四。初歸憑。二誠聽。三喻讚。四勸持。

○初歸憑

戒本經箋要

歸命盧舍那十方金剛佛。亦禮前論主。當覺慈氏尊。
盧舍那此翻淨滿。惡無不斷。故淨善無不行。故滿。
卽修德究竟圓極。克證本性。具足三身。恒居報土。
乃菩薩戒之大和尚也。十方金剛佛者。金剛道後。
證不壞性。亦是圓滿報身。與盧舍那一身一智慧。
力無畏亦然。各徧法界。無礙無雜。非一非異。乃菩
薩戒之同壇尊證也。慈氏尊者。梵稱彌勒。於前則
爲地論主。於後則次當作佛。乃菩薩戒之羯磨阿
闍梨也。將欲誦戒。故先歸命敬禮以求加被。

○二誠聽

今說三聚戒菩薩咸共聽

只此重輕學處能斷諸惡。卽是攝律儀戒。能成諸
善。卽是攝善法戒。能益有情。卽是攝衆生戒也。

○三喻讚

戒如大明燈。能消長夜闇。戒如真寶鏡。照法盡無遺。
戒如摩尼珠。雨物濟貧窮。

大明燈者。喻讚攝律儀戒。能斷生死長夜一切惡
業。愚惑闇也。真寶鏡者。喻讚攝善法戒。能照佛地。

一切功德智慧法也。摩尼珠者。喻讚攝衆生戒。如如意珠能雨一切聖財。普濟九界貧窮苦也。

○四勸持

離世速成佛。唯此法爲最。是故諸菩薩應當勤護持。非離世則不能度世。如岸上人。方可拯溺水人也。故華嚴經。普賢常行。亦名離世間品。離世乃下化之本懷。成佛乃上求之夙願。上求下化。惟此三聚淨戒爲最。可不精勤護持哉。初歸敬述。意竟。

○二正列戒相。二初明四重。二明四十一輕。

○初中三。初總標。二別列。三結間。○今初

諸大士。此四波羅夷法。是菩薩摩得勒伽。和合說。波羅夷。此翻棄罪。犯此罪者。永棄佛海邊外故。又翻極惡。正違勝妙善法故。又翻墮罪。墮在三塗受苦故。又翻重罪。過惡深重。不易悔除故。摩得勒伽。此云智母。善釋諸法相義。能生智故。卽指瑜伽師地論也。和合說者。同一住處。不相乖諍。乃可如法誦戒也。問。梵網具明十重。此胡僅列四重耶。答。菩薩戒法。通乎七衆。若優婆塞優婆夷。必已先受。

五戒若沙彌沙彌尼必已先受十戒。若式叉摩那必已先受六法。若比丘比丘尼必已先受具戒。萬無單受此菩薩戒之理。是故通途根本四戒已於七衆戒中明之。此不重說。今但申明菩薩增上戒也。又此四戒失許重受。若殺盜姪妄犯者須見好相故不與此同列。又殺盜姪妄菩薩爲衆生故容開。如唐譯本廣明。今重惟遮不開。故獨列之。

○二別列四第一毀他戒第二慳惜財法戒。

第三瞋不受悔戒。第四謗亂正法戒。

○第一自讚毀他戒。若菩薩爲貪利故。自歎已德毀訾他人。是名第一波羅夷處法。

自歎已德者。揚已德以形他短。毀訾他人者。借人短以顯己長。人已互形欲令利養盡歸于己。正違大菩提心。故犯重也。若貪心自讚而不毀他。或恚心毀他而不自讚。自在下文輕戒中攝。

○第二慳惜財法戒。

若菩薩自有財物。性慳惜故。貧苦衆生無所依怙。來

求索者不起悲心給施所求有欲聞法惓惓不說是
名第二波羅夷處法

菩薩之道常應財法二施攝取衆生自有財物明
其非乏財也貧苦衆生明其非越理妄求也有欲
聞法明其非不堪聞也惓惓不說明其非不知法
也慳慳鄙澁不起悲心正違大菩提道故亦犯重

○第三瞋不受悔戒

若菩薩瞋恚出粗惡言意猶不息復以手打或加杖
石殘害恐怖瞋恨增上犯者求悔不受其懺結恨不

捨是名第三波羅夷處法

一念瞋心已違攝取衆生之道矣况口出惡言身
行打杖乎身口加惡已失慈悲心矣况拒絕而不
受懺悔乎棄捨衆生故失菩薩法也

○第四謗亂正法戒

若菩薩謗菩薩藏說相似法熾然建立於相似法若
心自解或從他受是名第四波羅夷處法
相似法者實非正法有似正法譬如紫之奪朱鄭
聲之亂雅樂此卽名爲謗菩薩藏非必毀罵而後

謂之謗也。又設毀罵罪稍稍輕。以不能惑亂人故。說相似法其罪更重。以最能疑悞人故。而此熾然建立相似法者。凡有二類。一者若心自解。謂意見穿鑿邪悟發明。二者或從他受。謂領納邪教堅黨邪師。此二並違出世正法。故犯重也。二別列竟。

○三結問

諸大士已說四波羅夷法。若菩薩起增上煩惱犯一
一法失菩薩戒。應當更受。今問諸大士是中清淨不
諸大士是中清淨。默然故。是事如是持。

說三

增上煩惱謂上品貪或上品慳。上品瞋。上品邪悟解也。犯一一法謂四法中隨犯一法也。失菩薩戒謂失大菩提所感無作戒體也。應當更受謂應深革前非。重複發起增上大菩提心。對治增上煩惱也。于半月中設有犯者。未誦戒前必應發露懺悔。旣懺悔已。還得清淨。故至正誦戒時。仍與不犯戒者同皆默然。以此默然而表清淨。應恒如是持此戒也。問設先有犯忘而未懺。今誦戒時。方自憶知。爲卽出衆發露。爲仍默然。若出衆發露則不可結。

云默然故。若仍默然。則豈不犯覆藏罪耶。答。律有之矣。爾時設自憶知有罪。應向比座同意之人。心口發露。俟事畢後。如法悔除。設無同意人。可得應作是念。待事畢已。當向清淨比丘發露悔除。作是念已。雖默坐聽。不犯覆藏罪也。初明四重竟。

○二明四十一輕三初總標。二別列。三結問。

○今初

諸大士。此菩薩衆多。突吉羅法。是菩薩摩得勒伽。和合說。

突吉羅。此翻惡作。卽不淨有作罪也。言衆多者。下文雖列四十一條。而每條之中。事非一概故也。

○二別列四十一。第一不供養三寶戒。至第四十

一神力不折攝戒。

○第一不供養三寶戒。

若菩薩住律儀戒。於一日一夜中。若佛在世。若佛塔廟。若法。若經卷。若菩薩修多羅藏。若菩薩摩得勒伽藏。若比丘僧。若十方世界大菩薩衆。若不少多供養。乃至一禮。乃至不以一偈讚歎三寶功德。乃至不能

一念佛淨心者。是名爲犯衆多犯。若不恭敬。若嬾惰。若懈怠犯。是犯染汙起。若忘誤犯。非染汙起。不犯者。入淨心地菩薩。如得不壞淨比丘。常法供養佛法僧寶。住律儀戒。謂已受得菩薩學處。不破。不捨。不狂。不亂。不病。壞心也。佛在世及佛塔廟者。總舉佛寶爲所供境也。法者金口所宣經卷者。貝葉所傳菩薩修多羅藏者。別指大乘經典。菩薩摩得勒伽藏者。別指大乘論釋。此總舉法寶爲所供境也。比丘僧者。出世儀表。住持勝福田相。十方世界大菩薩衆。

者。三賢十聖影響神通。形無定準。志在菩提。此總舉僧寶爲所供境也。住戒菩薩。于三寶境。每一日夜之中。必應三業供養。身業極少。亦須一禮。口業極少。亦須一偈讚歎。意業極少。亦須一念淨心。若并此極少供養。亦不能修。則犯突吉羅罪。言衆多犯。卽上文所謂衆多突吉羅法也。就此衆多犯中。有二分別。二者是染汙起。或翻重垢。應向人懺。二者非染汙起。或翻輕垢。應自責心。入淨心地菩薩者。若約通教。則是見地以上。若約別接通義。則是

80 1 2 3 4 5 6 7 8 9 90 1 2 3 4 5 6 7 8 9 100 1 2 3 4 5 6 7 8 9

初歡喜地。若約實義。則是別初住。圓初信。斷分別
惑位。齊初果。故云。如得不壞淨比丘也。比丘若證
初果。則于三寶及戒。得不壞淨。故名。常以真法供
養三寶。菩薩入淨心地。應知亦爾。縱令身口不行
禮讚。而心恒不違背佛法僧也。於佛得不壞淨。寧捨身命。終不歸于外道。天神於法得不壞淨。假使以邪法竄入正法。能辨其邪。假使以正法混入邪法。能識其正。終不依于外道典籍。於僧得不壞淨。見勝義及清淨僧。恭敬親近。見啞羊及無慚僧。憐愍攝護。不生憍慢。及退墮心。終不依于外道邪眾。於戒得不壞淨。寧捨身命。終不毀犯所受諸佛淨戒。

○第二貪財物戒

若菩薩多欲不知足。貪著財物。是名為犯。多犯。是犯染汙起。不犯者。為斷彼故。起欲方便攝受對治。
性利煩惱更數數起。

習所成性。各有偏重。如好財好色。好名好食等。菩薩既知生平煩惱習性。何者。最為猛利。必當斷之。為斷彼故。必於佛法起善樂欲。思惟種種方便攝受。而對治之。如多貪者。修不淨觀。多瞋者。修慈悲觀等。若已勤修對治方便。而此性利煩惱更數數起。則是無可奈何。但當仍起勝善樂欲。則不名犯。

戒也。下文所云爲斷彼故。悉皆倣此。

○第三不敬同法戒

若菩薩見上座有德應敬同法者。憍慢瞋恨不起恭敬。不讓其座。問訊請法。悉不酬答。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若憍惰懈怠。若無記心。若忘誤犯。非染汙起。不犯者。若重病。若亂心。若我眠彼上作覺想而來問訊請法。我實睡眠不知悉不答者。是名不犯。若上座說法及決定論時。若自說法。若聽法。若自決定論時。若說法衆中。若決定論衆中。不禮不犯。若護說者心。若以

方便令彼調伏。

使其

捨離不善修習善法。若護僧制。若

護多人意。

不禮不答。皆悉不犯。

先受戒者名爲上座。具持戒者名爲有德。同持菩薩淨戒名爲同法。此等皆應敬之人也。憍者恃已慢者輕他。瞋恨者心懷惱恚。亂心者得心亂病。決定論時者。評論正法律時。餘並可知。問第一戒中。憍惰懈怠結染汙起。今何結非染汙起耶。答。住戒而不供三寶。其過則重。今不敬上中下座。但是別人。未是僧衆。故其過稍輕。然設非染汙起。若不責

心悔除亦能障菩薩戒莫輕小罪以爲無殃也

○第四不應供戒

若菩薩檀越來請若至自舍若至寺內若至餘家若施衣食種種衆具菩薩以瞋慢心不受不往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不犯者若病若無力若狂若遠處若道路恐怖難若知不受令彼調伏捨惡住善若先受請若修善法不欲暫廢爲欲得聞未曾有法饒益之義及決定論若知請者爲欺惱故若護多人嫌恨心故若護僧制

瞋心慢心而不受請止違菩薩慈攝之道故爲應懺重垢罪也狂卽亂心等病

○第五不受施戒

若菩薩有檀越以金銀真珠摩尼瑠璃種種寶物奉施菩薩菩薩以瞋慢心違逆不受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捨衆生故若嬾惰懈怠犯非染汙起不犯者若知受已必生貪著若知受已施主生悔若知受已施主生惑若知受已施主貧惱若知是物是三寶許若知是物是劫盜得若知受已多得苦惱所謂

殺縛謫罰奪財訶責

是三寶許猶言已許三寶卽是屬三寶之物也

○第六不施法戒

若菩薩衆生往至其所欲得聞法若菩薩瞋恨慳嫉不爲說法者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若慳惰懈怠犯非染汙起不犯者若外道求短若重病若狂若知不說令彼調伏若所修法未善通利若知前不能敬順威儀不整若彼鈍根聞深妙法生怖畏心若知聞已增長邪見若知聞已毀訾退沒若彼聞已

向惡人說

問此與四重戒中慳法何異答彼約上品煩惱故犯重此約中下煩惱故犯輕又據梵網則加毀乃結重今雖慳惜未必加毀故結輕也

○第七不教悔罪戒

若菩薩於凶惡犯戒衆生以瞋恨心若自捨若遮他令捨不教化者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若慳惰懈怠若忘誤遮他令犯非染汙起何以故菩薩於惡人所起慈悲心深於善人不犯者若狂若知不說

令彼調伏如前說若護他心若護僧制

慈以與樂悲以拔苦善人自知避苦求樂惡人則但有苦無樂故菩薩深起慈悲譬如父母雖等愛子而于病者尤偏憐也

○第八不同聲聞戒此有二意一者護衆生戒應須同學不同則犯二者少方便戒不應同學同學則犯也

若菩薩於如來波羅提木叉中毘尼建立遮罪護衆生故令不信者信信者增廣同聲聞學此指菩薩比丘既爲出家

人便應同出家法也何以故聲聞者乃至不過自度乃至亦須不離

護他欲令不信者信信者增廣而學此戒何況菩

薩自他兼利之第一義度豈可反不學此比丘戒耶又復

遮罪有中住少利少作少方便世尊單爲聲聞人建立

者菩薩雖爲比丘亦不同學此戒何以故聲聞自度捨他

所以應住少利少作少方便非謂可菩薩自度度他亦應

住少利少作少方便也菩薩爲衆生故當從非親里

婆羅門居士所求百千衣是爲一及彼居士等自恣與但當

觀施主堪與不堪不拘多少堪則隨施應受是爲一如衣鉢亦

如是。是爲三。

如衣鉢。如自乞縷令非親里織師織。如亦

是爲四。爲衆生故應畜積僑奢耶卧具坐具乃至百千

是爲五。乃至金銀百千。爲衆生故亦應受之。是爲六。如是等住

少利少作少方便。之聲聞遮罪。菩薩此不共聞聲學已

住菩薩律儀戒。便應爲諸衆生若嫌恨心住少利少作

少方便者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若嬾惰懈

怠住少利少作少方便犯非染汙起。此則不應同而

謙謙上聲與歎同恨也若作入聲讀之則是快足之義非今文意

波羅提木叉。此翻保解脫。又翻別別解脫。通指大

小七衆戒法而言之也。毘尼。此翻爲滅。又翻爲律。

別指比丘律藏而言之也。毘尼法中。有性罪。有遮

罪。性罪者縱使不受戒人。于世法中亦自有罪。如

殺生偷盜邪淫妄語兩舌惡口等是也。遮罪者佛

爲出家弟子護惜譏嫌遮令莫作。若違佛制則便

得罪。故亦名制罪也。是故菩薩比丘須同聲聞比

丘護持戒法。不得媒嫁。不得私作大房。不得在難

處妨處作房。不得汙他家行惡行。不得自畜長衣

而不說淨。不得離三衣宿。不得使尼浣故衣。不得

求益衣價不得求合價買衣不得過六反索衣不得雜野蠶綿作卧具不得作純黑羊毛卧具不得未滿六年更作新卧具不得坐具不帖故者不得持羊毛遠行不得使尼染羊毛不得賣買寶物不得販賣不得畜鉢求好不得求織好衣不得與衣瞋奪不得畜舍消藥過七日不得非時求用雨衣不得迴僧物入已不得與婦女同室宿不得與未受大戒人過三宿不得與未受戒人共誦不得向外人說他粗罪不得向外人說所證法不得與女

人多說法不得掘地不得壞生草木不得敷僧卧具不舉不得僧房不舉卧具不得强奪止宿處不得牽他比丘出房不得於重閣上坐脫脚牀不得覆房過三重不得自往教尼不得教尼至暮不得譏論教尼不得爲尼作衣不得與尼屏坐不得與尼期行不得與尼同船不得因尼讚得食不得與婦女同行不得過受一食施不得展轉食不得別衆食不得過三鉢受餅麩飯不得不作餘食法不得使他犯餘食法不得非時食不得殘宿食不得

自取食。不得索好食。不得自與外道食。不得不囑
我諸餘家。不得食家強坐及屏處坐。不得獨與女
人坐。不得故使他失食。不得過受請藥。不得觀軍
陣。不得飲酒。不得水中戲。不得相擊。不得不受
諫。不得恐怖他。不得過洗浴。不得露地然火。不得
戲藏他物。不得輒著淨施衣。不得衣不壞色。不得
故惱他。不得覆他粗罪。不得授未滿二十者比丘
戒。不得發起諍事。不得同賊伴行。不得黨惡見人。
不得畜被。擯沙彌。不得拒諫難問。不得輕訶說戒。

不得受戒而不知。不得違反羯磨。不得不與欲。不
得與欲後悔。不得輒入官閭。不得輒捉寶物。不得
非時入村。不得作高牀。不得兜羅綿貯齋。不得作
骨牙骨針筒。不得過量作覆瘡衣。不得等佛衣量。
不得任尼代索食。不得學家受食。不得恐處受食。
不得不齊整著衣。不得反抄衣入白衣舍。乃至人
持杖劍刀蓋等。不得爲說法。如此二百五十戒中。
但除少利少作少方便之六戒。其餘二百四十四
戒悉皆同學。若不學者。仍同比丘結罪。以是苦

比丘不可謂是菩薩沙彌。菩薩優婆塞等故也。菩薩比丘既爾。菩薩比丘尼亦然。菩薩式叉摩那亦須同學六法。菩薩沙彌亦須同學十戒也。僑舍耶。此翻蟲衣。卽是蠶綿。但許爲衆生畜。不許自用。大涅槃經明文昭著。大佛頂經亦有誠誠慎之慎之。又菩薩比丘雖云不同學。此少利少作少方便之六戒。然亦同須說淨。故地持云。菩薩先于一切所畜資具爲非淨故。以清淨心捨與十方諸佛菩薩。如比丘將現前衣物捨與二師等。涅槃亦云。雖聽

受畜要須淨施。篤信檀越也。荆溪輔行記云。有人言。凡諸所有非已物想。有益便用。說淨何爲。今問。等非已財。何不任於四海。有益便用。何不直付兩田。悲敬而閉之。溪房封於囊篋。實懷他想。用必招愆。犯盜忽謂已財。仍違說淨。故知不說淨人。深乖佛制。兩乘不攝。三根不收。若此出家。豈非虛喪。緇門警訓云。今時講學。專務利名。不恥五邪。多畜八穢。但隨浮俗。豈念聖言。寧知日用所資。無非穢物。箱囊所積。並是犯財。慢法欺心。自貽伊戚。誰知報逐心。

成。豈信果由因結。現見袈裟離體。當來鐵葉纏身。况大小兩乘。通名淨法。倘懷深信。豈憚奉行。

○第九住邪命戒

若菩薩身口詔曲。若現相若毀咎。若因利求利。住邪命法。無慚愧心。不能捨離。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不犯者。若斷彼故。起欲方便。煩惱增上。更數數起。

身口詔曲者。總明邪命之相。若現相者。或現奇特相。或現寒熱等相。皆是身詔曲也。若毀咎者。或卜

相吉凶。爲人說法。或高聲現威。令人敬畏。皆是口詔曲也。若因利求利者。或自說功德。或說所得供養。以動人心。則亦是口詔曲。或以物贈遺。白衣或販賣。出納求利。則亦是口詔曲。故總結云。住邪命法也。不知尊重已靈。故無慚。不知仰希賢哲。故無愧。然僅云染汙犯。不云失菩薩戒者。猶有菩提智願。不忘故耳。倘不悔革。必招穢果。

○第十掉戲戒

若菩薩掉動。心不樂靜。高聲嬉戲。令他喜樂。作是因

緣。其名為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若忘誤犯非染汙起。不犯者。爲斷彼故。起欲方便。如前說。又不犯者。他起嫌恨。欲令止故。若他愁憂。欲令息故。若他性好戲。爲攝彼故。欲斷彼故。爲將護故。若他疑菩薩嫌恨違背。和顏戲笑。現心淨故。菩薩不應樂淫弊。應背
○第十一倒說菩薩法戒。菩薩不應樂淫弊。應背
若菩薩。作如是見。如是說言。菩薩不應樂淫弊。應背淫弊。不應怖畏煩惱。不應一向厭離。何以故。菩薩應於三阿僧祇劫。久受生。求大菩提。作如是說者。是

名為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何以故。聲聞深樂淫弊。畏厭煩惱。自千萬倍。不及菩薩深樂淫弊。畏厭煩惱。謂諸聲聞。但爲自利。菩薩不爾。爲衆。以爲衆。染汙心。勝阿羅漢。成就有漏離諸煩惱。不有漏離。謂聲聞阿羅漢。所習不染汙心。乃是成就無漏離諸煩惱。譬如水中蓮花。是不爲難。今菩薩所習不染汙心。以普爲衆生故。須要成就有漏。而仍離諸煩惱。譬如火中蓮花。是最爲難也。設非百千萬倍深樂淫弊。畏厭煩惱。何能涉有漏。而不起煩惱過。

患耶。倘不畏厭煩惱。則是以染汙心受生死果。不久必當迷失大菩提道。其爲倒說甚矣。然不名爲波羅夷者。亦約下中品言之耳。若決起此增上執見。便是說相似法。謗菩薩藏。

●第十二不護譏嫌戒

若菩薩不護不信之言。不護譏毀。亦不除滅。若實有過惡。不除滅者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實無過惡。而不除滅。非染汙起。不犯者。若外道誹謗及餘惡人。橫生若出家乞食修善因緣。生他譏毀。若前人

若瞋若狂而生譏毀。

不除滅者。是名不犯。

實有過惡。固宜改過除譏。設無過惡。亦宜遠嫌避疑也。惟除外道惡人。瞋狂謗毀。不可強除滅耳。

○第十三不折伏衆生戒

若菩薩觀衆生。應以苦切之言。方便利益。恐其憂惱而不爲者。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非染汙起。不犯者。觀彼現在少所利益。多起憂惱。

●第十四瞋打報復戒

若菩薩罵者報罵。瞋者報瞋。打者報打。毀者報毀。是

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

○第十五不如法懺謝戒

若菩薩侵犯他人。或雖不犯。令他疑者。卽應懺謝。懺恨輕慢。不如法懺謝。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若嬾惰懈怠。犯非染汙起。不犯者。若以方便。令彼調伏。若彼欲令作不淨業。然後受者。不謝無罪。若知彼人性好鬪訟。若悔謝者。增其瞋怒。若知彼和忍。無懺恨心。恐彼慚恥。不謝無罪。

○第十六不受懺謝戒

若菩薩。他人來犯。如法悔謝。以懺恨心。欲惱彼。故不受其懺。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若不懺恨。性不受懺。是犯非染汙起。不犯者。若以方便。令彼調伏。如前說。若彼不如法悔其心不平。不受其懺。無罪。我瞋他而不受他悔。故前文結重。他犯我而不受其悔。故今文結輕也。

○第十七懺恨他戒

若菩薩。於他起懺恨心。執持不捨。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不犯者。爲斷彼故。起欲方便。如前說。

○第十八貪心畜眷屬戒
若菩薩爲貪奉事畜養眷屬者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不犯者無貪心畜

其無貪心則必審已德行堪爲師否既畜眷屬能以財法二事善將護否雖能將護知彼依我果能增長出世業否雖稍益彼果于自己修行無妨損否倘不能自他兩利仍是爲貪奉事耳可不慎乎

○第十九貪睡眠戒
若菩薩嬾惰懈怠耽樂睡眠若非時不知量是名爲

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不犯者若病若無力若遠行疲極若爲斷彼故起欲方便如前說

○第二十論經時戒

若菩薩以染汙心論說世論經時者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若忘誤經時犯非染汙起不犯者見他聚護彼意故須臾暫聽若暫答他問未曾聞事

○第二十一不受師教戒

若菩薩欲求定心慊恨憍慢不受師教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若嬾惰懈怠犯非染汙起不犯者

若病若無力。若知彼人作顛倒說。若自多聞有力。若
先已受法。

夫欲求定心。必須容承師教。然後可以依教修習。
未有鹵莽輒自進功者也。或疑師教繁細而不直。
捷故嫌恨。憍慢而不肯受。則其罪反重于嬾惰懈
怠。今之學人。可不慎哉。

○第二十二隨五蓋心戒

若菩薩起五蓋心。不開闢者。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
染汙起。不犯者。爲斷彼故。起欲方便。如前說。

五蓋者。一食欲。二瞋恚。三睡眠。四掉悔。五疑惑也。
貪欲蓋者。正修禪慧之時。其心猛利。思念五塵。不
能暫止也。瞋恚蓋者。正修禪慧。其心猛利。思念怨
家。不能暫忘也。睡眠蓋者。正修禪慧。身心沉重昏
昧。不能自持也。掉悔蓋者。正修禪慧。三業散蕩飄
流。不能自安也。掉。不名蓋。由掉難攝。而生于悔。悔
如毒箭。能障禪慧。乃名爲蓋。疑惑蓋者。復有三種。
一疑法。謂此法未必能得禪慧。二疑人。謂師雖教
我修禪慧法。自旣未證。種種禪慧。何必可依。三疑

自謂我根鈍障深。安能修證種種禪慧。此五蓋心。隨起一種。便爲大障。急須方便而開覺之。貪欲蓋起。應觀不淨。無常。苦。空。瞋恚蓋起。應念實無我人等相。睡眠蓋起。應當策勵。警覺經行。掉悔蓋起。應當繫心一處。漸令調伏。勿事追悔。疑惑蓋起。應念佛所說法。決無虛誑。師雖凡夫。能說聖法。如食母乳。勿嫌面醜。如採樹果。勿嫌枝曲。夙根難測。不可自棄。障無實性。不應自暴。

○第二十三取世禪戒

若菩薩見味禪以爲功德者。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不犯者。爲斷彼故。起欲方便。如前說。

外道凡夫修六行觀。

厭下苦粗障。欣上淨妙離。

所得四禪四等

四空。名爲味禪。以其闇證。無聞慧。地地生愛。染境界。不分明故。若佛弟子。依六妙門。十六特勝等修之。不過借此對治。欲散令發出世正慧。非以此爲真實功德也。倘乍得禪境。而生味著。則與凡外何異。必當隨禪受生。退失大菩提道。豈不險哉。

○第二十四毀聲聞法戒

若菩薩如是見如是說言菩薩不應聽聲聞經法不應受不應學菩薩何用聲聞法爲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何以故菩薩尚聽外道異論况復佛語不犯者專學菩薩藏未能周及

○第二十五背大向小戒

若菩薩於菩薩藏不作方便棄捨不學一向修習聲聞經法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非染汙起前戒毀聲聞法則大小俱失故犯屬染汙此戒棄大習小則小爲大階故犯非染汉觀此二戒則後

世之自負大乘不甘小節者深違慈尊之訓明矣
○第二十六不習學佛戒

若菩薩於佛所說棄捨不學反習外道邪論世俗經典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汉起不犯者若上聰明能速受學佛經若已久學佛經不復忘失若已思惟佛經

知其義若於佛法已具足觀察已能得不動智決不爲若於日常以二分勝時受學佛經一分劣時外典旁涉

是名不犯如是菩薩雖許一分劣時邪論生見愛樂不捨不作毒想不知愛見是名爲犯

衆多犯。是犯染汙起

律云。爲降伏外人。故日三時中。許一時讀外書。然不得隨書生見。夫欲伏彼。則不宜愛樂於彼。知其不能出離生死。則應作毒想矣。

○第二十七不信深法戒

若菩薩聞菩薩法藏甚深義真實義諸佛菩薩無量神力。誹謗不受言非利益。非如來說是亦不能安樂衆生。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或自心不正思惟故謗。或隨順他故謗。皆悉犯也是菩薩聞第一甚深義。

雖不能生解心。然是菩薩應於此甚起信心。不諂曲

心作。如是而學。應自責言。我本不是。盲無慧目。如來具足

慧眼。如是隨順。上根衆生而作此第一義說。如來亦復有餘說。以

我等淺機之人。然則若深若淺。皆是佛說。皆是慧眼應機之法。我今妄起謗。是菩

薩若能自知處于無知處。而如是如來現知見之

法正。念信向。是不犯。以非不解。而便謗。故不

甚深義者。事理皆超情離見也。真實義者。全事卽

法界理。三諦圓融。不可思議。如所云煩惱卽菩提。

生死卽涅槃等是也。諸佛菩薩無量神力者。全理

成希有事。重重含攝。不可窮盡。如所云於一毫端。現寶王刹。坐微塵裏。轉大法輪等是也。以要言之。大藏教中。匪夷所思。事理甚多。雖不卽解。亦應仰信。不可輒生誹謗也。寄語來哲。特宜慎此。

○第二十八歎已毀他戒

若菩薩。以貪恚心。自歎已德。毀訾他人。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不犯者。若輕毀外道。稱揚佛法。若以方便。令彼調伏。如前說。又不犯者。令不信者信。信者增廣。

自歎已德者。雖有實德。而貪心故歎也。毀訾他人者。雖有實過。而恚心面毀也。貪故歎恚故毀。二事決不並起。故各結輕。若以貪心自他相形。卽犯重矣。惟以佛法與外道相形。則是摧邪顯正。故不犯戒。又或方便調伏衆生。令捨彼惡學。已之善。故亦不犯。又或因於讚毀。能令不信者信。信者增廣。則亦不犯戒也。此須真實知機。非可濫引爲例。

○第二十九憍慢不聽法戒

若菩薩聞說法處。若決定論處。以憍慢心。瞋恨心。不

往聽者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若癡惰懈怠
犯非染汙起不犯者若不解若病若無力若彼顛倒
說法若護說者心若數數聞已受持已知義若多聞
若聞持若如說行若修禪定不欲暫廢若鈍根難悟
難受難持不往者皆不犯

○第三十輕毀法師戒

若菩薩輕說法者不生恭敬嗤笑毀訾但著文字不
依實義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
說法之人自有文義俱妙者自有義妙而文粗者

自有文美而義淺者故聽法人但當依義不當依
文倘因文粗而生嗤笑毀訾其過深矣

○第三十一不同事戒菩薩有四攝法攝取衆生
一布施二愛語三利行四同事今卽同事攝也

若菩薩任律儀戒見衆生所作以瞋恨心不與同事
所謂思量諸事若行路若如法興利若田業若牧牛
若和諍若吉會若福業不與同者是名爲犯衆多犯
是犯染汙起若癡惰懈怠犯非染汙起不犯者若病
若無力若彼自能辦若彼自有多伴若彼所作事非

法非義。若以方便令彼調伏。如前說。若先許他。若彼有怨。若自修善業。不欲暫廢。若性闇鈍。若護多人意。若護僧制。不與同者。皆不犯。

是中興利田業牧牛等事。則唯是在家菩薩應同。若行路和諍。吉會福業等事。則出家菩薩亦應同也。不犯有十二種。各一。若字爲句首。可知。

○第三十二不看病戒

此中兼明不看貧苦

若菩薩見羸病人。以瞋恨心。不往瞻視。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若嬾惰懈怠。犯非染汙起。不犯者。

若自病。若無力。若教有力。隨順病者。若知彼人自有眷屬。若彼有力。自能經理。若病數數發。若長病。若修勝業。不欲暫廢。若闇鈍。難悟。難受。難持。難緣中住。若先看他病。如看他病。有犯不犯。看他不犯。亦爾。

難緣中住。唐譯云。難於其中緣心。而住。謂闇鈍之人。雖復繫心一境。難得心住一緣也。餘並可知。

○第三十三不諫惡人戒

若菩薩見衆生造今世後世惡業。以嫌恨心。不爲正說。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不犯者。若自無智。

若無力。若使有力者說。若彼自有力。若彼自有善知識。若以方便令彼調伏如前說。若爲正說於我憎恨。若爲正說必出惡言。若爲正說顛倒爲若我總無愛敬。說必說必出惡言。若爲正說顛倒爲若我總無愛敬。說必說必出惡言。若爲正說顛倒爲若我總無愛敬。說必若復彼人性弊隴戾。不可與語。○隴力董切。不調也。又平聲多惡也。又去聲。性恨也。能招現報名爲今世惡業。能招生報後報名爲後世惡業。又殺盜姪妄等名爲今世惡業。願求人中天上五欲長壽而修施戒禪等名爲後世惡業。前之惡業由于異熟果愚。應爲正說世間因果。後之惡業由于真實義愚。應爲正說出世因果也。

○第三十四不報恩戒

若菩薩受他恩惠。以嫌恨心不以答謝。所謂不以若等若增酬報彼者。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若癡情懈怠犯非染汙起。不犯者。若作方便而無力。若以方便令彼調伏如前說。若欲報恩而彼不受。

○第三十五不慰憂惱戒

若菩薩見諸衆生有親屬難財物難。以嫌恨心不爲開解除其憂惱。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若癡情懈怠犯非染汙起。不犯者。如前不同事中說。

○第三十六不施財戒

若菩薩有求飲食衣服以瞋恨心不能給施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若嬾惰懈怠犯非染汙起。不犯者。若自無。若求非法物。若不益彼物。若以方便令彼調伏如前說。若彼犯王法護王意故。若護僧制。雖不給施。亦不加毀。故僅結輕。又或中下品慳非上品慳。故結輕也。不犯有六種並可知。

○第三十七不如法攝衆戒

若菩薩攝受徒衆。以瞋恨心。不如法教授。不能隨時

從婆羅門居士所求衣食卧具醫藥房舍隨時供給。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若嬾惰懈怠放逸。犯非染汙起。不犯者。若以方便令彼調伏如前說。若護僧制。若病。若無力。若使有力者說。若彼有力。多知識。大德。自求衆具。若曾受教。自己已知法。若外道竊法。不能調伏。

菩薩若自樂遠離行。不收徒衆則已。苟受徒衆。必當以二事將護。所謂以法以財。法者。如法教授戒定慧學。財者。衣食等四事供給也。犯不犯並如文。

可知言外道竊法者本是外道詐爲徒衆意在盜取正法以附邪宗向由未具他心天眼誤攝受之今旣不能令其調伏不以財法將護亦不犯也

○第三十八不隨他戒此卽四攝法中第三利行攝也普賢十大願王之中名爲恒順衆生當知衆生有事我往助之名爲同事衆生求願我應許之名爲隨他

若菩薩以嫌恨心不隨他者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若嬾惰懈怠犯非染汙起不犯者若彼欲爲

不如法事若病若無力若護僧制若彼雖如法能令多人起非法事若伏外道故若以方便令彼調伏

○第三十九不隨喜功德戒

若菩薩知他衆生有實功德以嫌恨心不向人說亦不讚歎有讚歎者不唱善哉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若嬾惰懈怠放逸犯非染汙起不犯者知彼少欲護彼意故若病若無力若以方便令彼調伏若護僧制若令彼人起煩惱起溢喜起慢起非義除此諸患故

所以不說不讚不犯

若實功德

之似而

非功德若實善

說

之似

而非善說

所以不說不讚不犯

若爲摧伏外道邪見所以

不說不讚若待說竟

方乃讚歎唱善

若實功德二句據餘譯文應正迴云若似功德實非功德若似善說實非善說方于文理俱順今是譯人迴文不盡然不敢改但添字釋之則意自顯

○第四十不行威折戒

若菩薩見有衆生應訶責者應折伏者應罰黜者以染汙心而不訶責若但訶責而不折伏若但折伏而不罰黜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染汙起若嬾惰懈怠

放逸犯非染汙起不犯者彼不可治不可與語難可

教誨多起嫌恨

故置不訶責折伏罰黜所謂默擯法門

若觀時然後訶責折伏

若恐因彼起鬪諍相違若相訟若僧諍若壞僧故不訶責若彼不諂曲有慚愧心漸自改悔故不須訶責等

罪有三等小者應訶責中者應折伏大者應罰黜

又悞犯則容可恕故犯則應訶責訶責不改則應

折伏折伏不改則應罰黜若眷屬情重或受彼利

養而姑恕之皆名爲染汙心皆犯染汙起也

○第四十一神力不折攝戒

若菩薩

已

成就種種神力

于

應恐怖者而恐怖之應

引接者而引接之欲令衆生消信施故

若

不以神力

恐怖引接者是名爲犯衆多犯是犯非染汙起不犯

者

知

彼衆生

設見神力則必

更起染著

或

外道謗聖反成

就邪見

故不恐怖引接

一切不犯

又

若彼

見神力則必

發狂若由

神

力增苦受

故不恐怖引接不犯

已成神力菩薩尚爾有犯所以戒波羅密非佛地

不能究竟滿也二別列竟

○三結問

諸大士已說衆多突吉羅法若菩薩犯一一法應作

突吉羅懺若不懺者障菩薩戒今問諸大士是中清

淨不

二說

諸大士是中清淨默然故是事如是持

于此衆多法中隨犯一法卽應懺悔若不懺悔雖

不失戒而能障戒如塵障鏡如雲障日不能顯明

菩薩道也勿輕小罪以爲無殃水滴雖微漸盈大

器苟數數違犯不生厭離積輕成重亦能失戒具

如羯磨文中所明可不慎哉二正列戒相竟

○三結示宗趣三初結指戒法功能二勸示護持

心要三結顯護戒利益 ○今初

諸大士。我已說菩薩四波羅夷法。衆多突吉羅法。此

是彌勒世尊摩得勒伽和合說。此卽律儀戒是攝善法

戒。是便攝衆生戒。此諸戒法能起菩薩行能成菩薩道

起行。則萬善莊嚴緣因佛性力也。成道則一性圓

極。了因佛性力也。並由此戒戒之功能大矣哉。

○二勸示護持心要

諸大士。欲發心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當善護持。若護持者。不起像法。法滅盡想。

由發大菩提心。方得菩薩淨戒。由護菩薩淨戒。方

成無上菩提。更相由藉。不得暫離也。像法末法。自

是衆生妄見分別耳。旣欲護持菩薩妙戒。必須深

觀法性常住。如佛在世等。無有異。所謂靈山一會

儼然未散。安得起于像法。法滅盡想。而姑自寬恕

哉。

○三結顯護戒利益

能令像法實義熾然。能令正法永不滅盡。心得止住。自成佛法。教化衆生。常無勞倦。善業畢竟。速成佛道。

言若護持此戒。則能令像法之世。實義仍得熾然。猶如正法住世不異。能令如來正法常住在世。永不滅盡。以恒安住真法。故心得止住。自能成就佛法。此自利畢竟也。卽以此教化衆生。則有善巧方便。故常無勞倦。此利他畢竟也。心得止住。是律儀戒力。自成佛法。卽攝善法戒力。教化衆生。常無勞倦。卽攝衆生戒力。由三聚戒。令成二利。故善業無不畢竟堅固。速成佛道。何疑甚矣。護戒之利益大也。

菩薩戒本經箋要

畢

跋語

予曩寓九華時。述梵網合註。已將此戒本經所有開遮持犯盡會入于十重四十八輕中矣。比因半月半月誦此戒本。猶有未解其文義者。堅以箋釋爲請。予恐犯重繁過辭之再三。復更請曰。末世鈍根。或不能徧閱合註。何不曲順時機。令誦者略知大意。庶不墮無知罪乎。于是龜勉箋其最切要處。以便初學。若夫菩薩比丘。自應徧學大小律藏。卽

菩薩沙彌及優婆塞亦應廣學大乘經律。豈容守
此一滴而遺棄法海哉

辛卯夏日滿益智旭書于長干精舍

菩薩沙彌要

沙彌學戒儀軌頌

廣州沙門弘贊在慘述

釋迦正覺子 厥號羅睺羅

密行最第一 應當勤做學

剃髮著縵衣 受持十戒律

號曰名沙彌 入道之初基

外國稱沙彌 華言名息慈

息除身口惡 慈濟諸群生

天竺正梵音 具足而稱言
室羅末尼羅 此翻爲求寂
寂是圓寂義 卽妙涅槃名
出家當求趣 至彼圓寂處
又翻勤策男 勤修策勵故
斷除諸煩惱 而趣涅槃岸
沙彌十學處 今當次第說
聞已如說行 聖戒體自圓

盡壽不行殺 人及非人類
不與他毒藥 墮胎使命終
若復以種種 方便斷他命
卽獲大重罪 而招破戒殃
亦無以瞋心 打擲諸有情
四大本一同 豈可興害意
不教他人作 見作勿生喜
但當起慈心 施恩令安樂

一切諸含識 皆是未來佛
恒應興敬仰 念使早解脫
誓自得佛時 國無有殺者
咸修一乘道 俱登常寂果
不得盜他財 金銀草木等
乃至禽獸物 無得私竊取
若欺若詐奪 偷稅盜關津
自作或教他 皆得犯戒罪

出家當義讓 心存六和敬
不取於非財 常念行惠施
願成正覺道 國中無竊者
純行於檀度 福智二莊嚴
姪欲鄙惡事 沙彌不得作
男女及畜生 犯卽獲重罪
捐除貪欲念 關閉六情根
觀身爲苦本 志存清淨道

願吾成佛國 無有毀禁者
悉修淨梵行 三德體圓明
妄語虛誑言 勤策不應爲
未得謂言得 謬證深妙法
綺飾靡言詞 兩舌離間彼
惡口而罵詈 彼此說是非
賢者一心持 遠離口業過
不爲虛誑行 善法自增長

後成無上道 所有實語者
皆來生其國 悉具四辯才
諸穀華果酒 不得飲嘗齎
亦無授與人 增長愚痴業
酒爲衆惡門 造作諸過失
出家而飲酒 非佛釋種子
信戒不虧違 顛倒業皆離
除蓋修念慧 五根力成就

薰佩塗末香 華髮瓔珞具
種種嚴飾身 俱犯沙彌禁
捨離憍逸行 不著於世塵
修習如意足 六通以自嚴
歌舞倡妓樂 琴瑟與簫笛
碁局并博賽 斯皆不得作
故往而觀聽 二罪俱不輕
不著諸見聞 七覺意現前

牀榻諸座等 過量不聽作
高宜一尺六 廣大亦不應
彫漆紗羅帳 上妙氈褥被
放逸不順教 坐卧卽獲罪
出家屏憍恣 折伏我慢懷
履踐八正道 而坐法空牀
凡爲出家者 過中不得食
非時而噉嚼 如來深訶責

一切衆生類 皆貪於食味
流轉三界中 未暫離食住
欲斷輪轉因 鬼畜食應除
學佛中道義 便獲九種禪
金銀珍寶物 沙彌不受畜
設有檀越施 以供佛法僧
爲彼興福故 乃許而受用
若自私積財 卽犯勤策戒

諸有快樂具 不可生貪愛
生死不斷絕 因由愛著故
世利不染身 恒修少欲行
聖法財日長 當證十力智
如是十禁戒 前四爲根本
慎勿輕毀犯 而失沙彌性
犯重如斷頭 不許更重受
比丘及菩薩 悉皆無其分

後六設有虧 深慚向師悔
斷於後作心 戒品還圓淨
犯罪無慚愧 覆藏不發露
罪垢日夜增 後墮三惡道
沙彌受戒已 復有不應作
所謂弄兵杖 恣意騎乘輿
籠繫諸飛鳥 畜養於六畜
戲彈禽獸類 看捕魚鱉等

焚山堰塞瀆 墾掘并耕犁
種植於五穀 販賣賈客作
學習奇伎藝 地理及醫巫
占相示吉凶 仰觀星曆數
談說國政事 及與世言論
評議諸物價 與他共諍利
馳騁於四方 邪求以活命
自作若教他 盡名犯戒行

非賢不可友 非聖不可宗
莫與年少交 狎近而親厚
在家出家女 居止勿同處
路逢不相談 亦不共船載
書疏絕往來 無令浣裁割
不從彼乞求 貸借與贈遺
彼若惠施已 無宜輒受取
設持於異物 亦無察視之

若彼請法時 傍有宿德人
或彼所尊者 乃可而爲說
說已默然止 不得露齒笑
所有非法事 盡皆不得爲
求寂諸威儀 律藏中廣備
爲利初學故 今當說少分
旣爲出家者 夜當少眠卧
中夜過應起 盥漱嚼齒木

徐步參師房 以指輕擊戶
入已問訊師 夜卧安樂否
具水及楊枝 澡豆并坐物
取衣輕抖擻 兩手而擎授
禮敬於三尊 向師爲畔睇
溫故以受新 寸陰無虛度
次叠卧衣被 拂拭牀枕席
垂手出溺罐 勿唾起嫌心

掃地盆澡水 淨洗瓶鉢器
合掌向師問 宜進何所食
爲治饑病故 隨教恭謹作
食已淨除掃 洗鉢而藏弃
或坐或經行 若誦若禪思
戒定慧薰修 疾證如來地
請法當諦受 受已如教行
出家不依教 福德日消滅

朝暮午三時 禮敬問訊師
師語勿逆語 答對須分明
若被師訶責 無得起嫌恨
悔罪請容恕 慚愧而悔除
懺謝師不允 慙懃三悔過
或請知識人 求師乞恕罪
一切所作爲 皆須先白師
唯除便利事 七七尋內行

師若不在時 當依淨僧住
比丘耆宿衆 咸應生恭順
師座及牀榻 沙彌不得坐
自坐勿交足 立時兩足齊
齊整著衣裳 正身徐步行
噴嚏呵欠來 衣手掩蓋口
涕唾嚼楊枝 並須向屏處
唾擲棄諸物 須警或彈指

若取楊枝時 咒願彼樹神
樹下水邊處 亦應誦伽陀
取水應觀蟲 蟲細至心察
有蟲密囊濾 無乃聽飲用
停水喜生蟲 三時恒觀照
知蟲故用者 隨死數獲罪
囊中濾得蟲 輕覆著淨器
持至取水處 徐放勿傷死

用水須護淨 淨汙勿相觸
一切淨觸物 護淨並須知
出家當淨潔 免招黑業殃
世尊金口言 豈容不信受
淨手持香華 不應先聞嗅
萎華棄淨處 無令足踐踏
爐餅皆淨拭 椅案悉除塵
經書供養具 不得以口吹

凡爲禮誦習 咸應淨浹盥
看經勿談話 如對世尊容
師若出外時 守房勤習誦
回當却迎逆 接持衣鉢等
若喚同行時 低頭隨後去
輕步勿揚塵 足莫踏師影
到處應側侍 教坐乃可坐
有問方隨答 無得擅出言

歸寺爲解勞 敷座令消息
日沒淨浣漱 遶塔禮正覺
夜暗明燈燭 慈心以物覆
護彼諸蟲蛾 自獲善果報
燈有食火蟲 滅慎無口吹
應用物徐隱 活蟲不失儀
夜卧莫先師 爲師按摩體
教卧乃當去 出房輕閉戶

未至中夜時 由當勤禪讀
卧法如獅王 右脇累兩足
繫念心在明 不可恣情卧
出家貪睡眠 失慧長愚冥
大小便將來 不得留忍耐
依時卽當行 先具淨水土
脫換淨衣履 低頭直視去
至廁須彈指 覺彼內人知

登上徐抽衣 勿觸傍墮地
蹲已復彈指 警諸非人類
不應低頭視 努氣而作聲
乃至洩唾壁 持草以畫字
便訖籌物拭 方以水土洗
洗時用左手 無名指揩觸
未淨手已來 慎無執捉物
牽衣提洗器 悉用其右手

或灰或黃土 浣手二七度
左手先洗七 後七兩手浣
如上所作爲 各念呪七遍
歸房三漱口 便利事乃訖
此等清淨行 皆是佛親說
無得生輕誹 自獲其苦報
旣以信出家 常須順正教
謹心而奉行 自獲勝功德

淨潔修行道 諸天咸生喜
修道不求榮 知足行分衛
自折我慢幢 福利彼檀越
不望施得美 與麤亦不嫌
趣得支身命 行道長法軀
設被他毀辱 歡喜而忍受
慎勿以瞋對 彼此兩自損
唯加於善願 令彼後信長

若得好飲食 當持奉上師
師若不取時 乃可自食食
噉嚼勿語話 有喚咽已應
食訖說伽陀 以報施者恩
沙彌年幼稚 不應獨行乞
師僧無餘濟 乞時當隨師
二師如父母 應以法利育
求寂念師德 過於父母恩

生長我戒身 養吾智慧命
非師之功力 其誰而能之
是故須勤事 尊重如世尊
師名及字號 不得輕稱啓
若他詢問時 云我因問至
乃說師之名 師名爲某甲
二師年戒臘 及與本生處
國土州縣名 一切咸應識

自所受戒年 月日并時影

一一皆須記 勿使失次第

如斯依教持 自利而利彼

正法日增長 是為真佛子

沙彌學戒儀軌頌

沙彌 係 府 縣

人 年 月 日 時生

年 月 日 時出家

剃染受沙彌戒

和尚諱 號 係

府 縣族姓子 年

月 日 時生 年出家

為沙彌 年 月 日 時受

具足戒

阿闍黎諱 號 係

府 縣族姓子 年

月 日 時 生 年 出

家爲沙彌 年 月 日 時

受具足戒

同師稟得戒賢者

音釋

羅睺羅 此云覆障 縵衣 縵者總爲

壇隔 割截之法 未人受十戒者皆著

此衣 今至沙彌 披者比丘五條

宜之 服之 故百一 鵝披磨云求寂之

七條 之衣 而有一 輒披五條 深爲

徒縵 條是 眼而有 扇斯披 此成非

罪濫 神州 之地 久翻譯 彼西國 之

法勿 令翻 者謂 此方東 華之語

披著 也 翻

六和 敬 同 戒 均 和 同 修 見 和 同 解 無 諍 和

意悅 四大 地 二 水 三 火 四 風 堅 屬

少精學戒義疏

80 1 2 3 4 5 6 7 8 9 90 1 2 3 4 5 6 7 8 9 100 1 2 3 4 5 6 7 8 9

沙彌尼元僧事

正念	正道	盡漏	足	蓋	蓋	念慧	德	火	地
定八	正一	七覺	三心	疑	疑	若身	法身	動身	濕屬
三界	正業	意	四思	五根	五根	身受	般	屬風	水
無色	欲界	四除	一擇	念一	念一	心法	四辯	也	煖屬
色界	正命	五捨	二法	信二	信二	除蓋	才	六情	根
九種	正精	六定	三進	精進	精進	蓋	甚疾	舌身	眼耳
禪	進七	七念	喜八	如意	如意	眠蓋	無盡	身意	鼻三
性	一	四	八			掉	辯		

也	也	也	也	又	鬼	地	盡	八	根	一	淨	善	二
盥漱	狎	壑	堰	瀆	生	獄	智	宿	智	是	禪	入	切
搜上	音洽	音懇	音下	音上	音下	音上	音上	音上	音上	音上	音上	音上	音上
字去	管也	管也	管也	管也	管也	管也	管也	管也	管也	管也	管也	管也	管也
聲下	聲下	聲下	聲下	聲下	聲下	聲下	聲下	聲下	聲下	聲下	聲下	聲下	聲下
嚙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入聲	入聲	入聲	入聲	入聲	入聲	入聲	入聲	入聲	入聲	入聲	入聲	入聲	入聲
澡	遺	豆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切一	切一	切一	切一	切一	切一	切一	切一	切一	切一	切一	切一	切一	切一

少爾學成義苑

80 1 2 3 4 5 6 7 8 9 90 1 2 3 4 5 6 7 8 9 100 1 2 3 4 5 6 7 8 9

沙彌十戒威儀錄要

於靜處。或坐或立。或可經行。先誦
小經一紙。半紙。次誦伽他。諸以寺
舍。房宇。布施。眾僧。造寺之。主及護
寺。天神。國主。百僚。師僧。父母。因緣
眷屬。及一切。眾生。若先亡者。願生
西方。見阿彌陀佛。或生兜率天。見
慈氏如來。脫無病。長壽。福智。莊嚴。願
現存者。願無諸障惱。持淨戒。不犯
尸羅。於小罪。中心。大懼。於所犯
罪。悉皆發露。盡未來際。不失信心。
逢善知識。願生中國。離於人難。常
有正見。至求解脫。恒與眾生。作不
誦之友。卽以此福。並施一切。同出
有流。證無上果。若於每日。不作此
念。誦發願者。是懈怠人。不銷信施。

沙彌十戒威儀錄要

古吳蕩益沙門智旭依律重輯

出家受十戒者。名爲沙彌。此翻息慈。謂息世染之
情。以慈濟羣生也。又云。初入佛法。多存俗情。故須
息惡行慈也。唐三藏云。室利摩那路迦。此翻勤策
男。寄歸傳云。授十戒。已名室羅末尼。譯爲求寂。沙
彌二字。古訛略也。今但約所翻三義釋之。初息慈
者。息見思惡。修生緣慈。藏教沙彌。息見思惡。修法
緣慈。通教沙彌。次第息三惑。修三慈。別教沙彌。一

心圓息三惑圓修三慈圓教沙彌次勤策者精勤策勵出分段生死藏通沙彌精勤策勵出變易生死別圓沙彌三求寂者求偏真涅槃藏通沙彌求大般涅槃別圓沙彌又盧舍那翻淨滿惡無不息故淨慈無不行故滿是沙彌戒卽盧舍那真因也又涅槃以不放逸爲食勤策卽不放逸義是沙彌戒卽大涅槃法食也又寂卽本覺之理求卽始覺之智始本合一名究竟覺是沙彌戒卽究竟覺之通衢也又惡本性空慈本性具心性本無解廢本

惟空寂理卽沙彌達理受戒名字沙彌圓伏五住觀行沙彌六根清淨相似沙彌惑破理顯分證沙彌盧舍那名淨滿大般涅槃永離放逸始覺本覺冥合不二究竟沙彌如大通佛時十六王子卽是沙彌真實標榜故沙彌威儀云沙彌五德一者發心離俗懷佩道故二者毀其形好應法服故三者永割親愛無適莫故四者委棄身形尊崇道故五者志求大乘爲度人故緇門警訓云此之五德出家大要五衆齊奉不惟小衆終身行之不惟初受

由此觀之。沙彌戒法統括性修該徹因果豈可視
作小乘法耶。受此戒者大須著眼大須努力。不應
自輕而退屈。不應捨此而別求也。藏中十戒法并
威儀失譯人名文多繁複錯誤。大比丘三千威儀
亦失譯名。南山行護威儀多屬大比丘事。近世沙
彌成範杜撰違律不可依從。百丈清規元朝世諦
住持穿鑿尤爲可恥。獨雲棲大師律儀要略頗有
斟酌堪逗時機。而開遮輕重懺悔之法尚未申明
今不得已重爲輯錄。仍分十戒威儀兩門。至於授

戒之法事屬大僧茲不重出

○初十戒門

一不殺生

凡有命者不得故殺。若自殺教他殺。方便殺。呪殺。
墮胎。破卵。與他毒藥。令命斷者。並得殺罪。若殺生
身父母羅漢聖人。犯逆罪。墮阿鼻獄。若殺人。犯重
罪。失沙彌戒。不通懺悔。若殺天龍鬼神。犯中罪。猶
許懺悔。滅犯戒罪。而性罪不滅。終須償報。若殺畜
生蟲蟻蚊蟲等犯下罪。亦許懺悔。滅犯戒罪。而性

罪仍須償報。若殺人不死。犯中方便可悔罪。殺天神畜蟲等不死。皆犯下方便可悔罪。助他令殺。皆得本罪。人重。天等中。畜生等下也。見殺歡喜得方便罪。若見他殺有力應救。設不能救。應起慈心。念佛持呪。祝令解冤釋結。永斷惡緣。

二不偷盜

凡有主物不得盜心故取。若自取。教他取。方便取。咒取。因寄取。迷惑取。誑取。抵債不還。偷稅。冒渡等。令前人失物。並各爲盜。所取直五錢。卽八分銀。犯重罪。

失沙彌戒。不通懺悔。四錢以下。犯中罪。二錢一錢。犯下罪。猶許懺悔滅犯戒罪。而性罪不滅。須加利償。若不償者。後生轉重。終無可賴之理。若盜而未得。犯方便罪。須殷重懺悔。免致墮落。

三不姪欲

一切世間若男若女。若人若鬼。若畜生等。並不得染心交遘。亦不得與他人姪。但有干犯。皆犯重罪。失沙彌戒。不通懺悔。若欲姪未和合而卽止。犯中方便罪。須殷重懺悔。若起姪心。卽應痛自訶責。

四不妄語

若未證四果。妄言已證。未得四禪。妄言已得。未悟道。妄言已悟。及妄言天來龍來鬼神來等。虛而不實。誑惑世人。名大妄語。犯重罪。失沙彌戒。不通懺悔。若功夫稍稍得力。不知法相。謂證果等。名增上慢。本無欺誑之心。故不失戒。然須請問師長。先達決擇是非。殷勤悔過。捨其有所得心。精求真正出要。方免沉墜耳。若本欲妄語。或說不了了。前人未領。或中止不說。並犯方便中可悔罪。急須懺除。又

口過有四。一妄言。二綺語。三兩舌。四惡口。一妄言者。見言不見。不見言見。聞覺知等。亦復如是。又實有而言無。實無而言有。欺誑他人。並名妄言。此是性罪。犯者急須懺悔。誓不更造。若不改者。現世爲人所賤。死墮三塗。二綺語者。無義無利。世俗浮辭。增長放逸。忘失正念。亦須急懺。誓不更造。若不改者。現世爲人所輕。死墮惡道。三兩舌者。向此說彼。向彼說此。構起是非。乖離親友。亦是性罪。急須懺悔。誓不更造。若有犯者。現世爲人所怨。死墮地獄。

四惡口者。罵詈呪咀。令他不堪。此亦性罪。急須悔斷。若有犯者。現世爲人所怒。死墮三塗。○律攝云。佛之弟子。言常說實。不應爲盟。自雪表他。不信故。設被誣謗。亦不應作誓。

五不飲酒

不論是何等酒。但令飲之。能醉人者。一滴不可入口。飲卽犯戒。急須懺悔。若不改者。現世爲人所恥。死墮惡道。若病非酒不能引藥。白師友等方服。六不著香華鬘。不香塗身。

結華爲鬘。莊嚴身首。佩服香袋。脂粉飾容。並是士女妖冶之態。非出家人所宜。

七不歌舞倡伎。不往觀聽。

唱曲吟詩。名之爲歌。掉臂躑足。名之爲舞。吹簫彈琴。雙陸圍棋。擲骰賭錢。醫卜星相。投壺射箭。馳馬試劍等。並名倡伎。非出家人所應爲也。○供佛宜使人作樂。不宜自作。○讚佛宜梵唄。不宜用歌曲音聲。○有真實見地方。可作偈拈頌。不得習學詩書類。彼山人清客。○學字。但令端楷。不得爲好故。

妨廢出世正業

八不坐高廣大牀

牀足但高一尺六寸。坐時脚不掛空。過此量者卽名爲高。但可容身轉側過此卽名爲廣。旣高且廣卽名爲大。非出家人所宜坐卧也。况漆彩雕刻紗絹帳褥等耶。隨衆卧長連牀不犯。說法登師子座不犯。白衣舍中無卑小牀座暫時坐卧不犯。

九不非時食

從明相出至日正午。名之爲時。從日稍側乃至次

日明相未出名爲非時。非時而食名爲破齋。咽咽結罪。若非時漿。含消藥終身藥。並皆無犯。○非時漿者。果漿蜜漿等。清無查滓。含消藥者。蜜。糖。飴。糖。酥。油。亦無查滓。終身藥者。薑。桂。椒。梅。及一切丸藥。一切湯藥。一切散末。其味酸澁苦辣。不任爲食者。有病因緣。盡壽聽服。

十不捉持生像金銀寶物

生金銀寶物是不由人工作用所成。像金銀寶物是由人工作用所成形像器具也。皆長貪心有違

80 1 2 3 4 5 6 7 8 9 90 1 2 3 4 5 6 7 8 9 100 1 2 3 4 5 6 7 8 9

沙彌戒法

高尚之致。故捉持者悉皆犯罪。除爲三寶暫捉。或爲師長父母掌舉。自不貪畜非犯。

已上十戒前四若犯名破根本亦名邊罪。非作法懺之所能治。若欲進比丘戒及菩薩戒須是結壇取相懺耳。第九若犯名爲破齋。餘五若犯名破威儀。皆須殷重悔過。方不障道。慎之慎之。

○次威儀門

△敬大沙門第一 大沙門即比丘衆也

不得呼大比丘名字 一切比丘應稱某師 不得盜聽大比丘

說戒 半月誦比丘戒。平日講比丘戒。或作如法僧事。先遣未受具戒者出。一切不得盜聽。盜聽即成盜法。重難亦不得先 不得求大比丘長短 不得

轉行說大比丘過失 不得屏處罵大比丘 不得輕易大比丘於前戲笑。效其語言形相行步 不得

坐見大比丘過不起。除讀經時。飯時。作衆事時。剃髮時。病時 行時逢大比丘。當下道正住讓之 四分

律云。沙彌應以生年爲次第。若生年等者。應以出家年爲次第 方廣大莊嚴經云。佛法如海。容納百川。

四流歸之。皆同一味。據戒前後。不在貴賤。四大合故。

沙彌戒法

假名爲身。於中空寂。本無吾我。當思聖法。勿生憍慢。

比丘體是僧寶。故論戒臘。沙彌未預僧數。故論生年。縱使百歲沙彌。應敬初戒比丘也。

△事師第二

當早起。欲入戶。當先三彈指。具楊枝澡水。授

衣履。襪被拂拭牀席。掃地。益澡水。師出未還。

不得捨房中去。若有過和尚阿闍梨教誡之。不得

還逆語。視二師當如視佛。若使出不淨器。不得

唾。不得恚怒。暮當按摩師。師受食不應作禮。師

坐禪不應作禮。師經行不應作禮。師盥漱未畢及未

洗淨。著褻衣時。皆不應作禮。師眠息不應作禮。師閉

戶。不應戶外作禮。欲入戶作禮。應三彈指。師不應應

去。持師飲食。當兩手高捧。食畢。斂器當徐徐。授

師新果。當先作淨。或火淨。或刀淨。或指爪剝淨。若果

不堪爲生種者。不須作淨。授師非時漿。須以水點

淨。侍師不得對面立。不得高處立。不得太遠立。當

令師小語得聞聲。不費尊力。請問佛法。當整衣禮

拜。合掌諦聽。思惟深入。問家常事。不須禮拜。但端

立。師側據實申白。師若身心倦。教去。應去。不得心

情不喜見於顏色。凡有犯戒等事。不得覆藏。速速詣師哀乞懺悔。師許則盡情發露。精誠悔改。還得清淨。若犯四根本戒。依師決疑。方可行取相懺。師語未了。不得語。不得戲坐師座。及卧師牀。著師衣帽等。爲師馳達書信。不得私自拆看。亦不得與人看。到彼有問。宜答則實對。不宜答則善辭卻之。彼留不得便住。當思速歸。或路遠逼暮。風雨難緣等。隨時制宜。師對賓。或立常處。或於師側。或於師後。必使耳目相接。候師所須。師疾病。始終調治。房室被褥藥餌粥食等。一一用心。

料理。凡侍師。不命之坐。不敢坐。不問不敢對。除自

有事欲問。凡侍立。不得倚壁靠桌。宜端身齊足側

立。欲禮拜。若師止之。宜順師命。勿拜。

西土止一禮拜無三拜法。

師有所使令。宜及時作辦。不得違慢。凡睡眠。不

得先師。除有病。白師乃先睡。人問師名。當云上某

下某。問師號。卽云某甲。不得離師自住。若師命終。

若師遠行。不得隨去。應問當依止何人。隨師語。卽依

止住。一切還如事師法。或師不指示。便命終。遠行。須

更擇明師。依止而住。若師返俗。若師破戒。若師被僧

擯亦應更擇明師依止而住。不得縱情自用。年滿二十。諳出家事。應求師方便進比丘戒。或年不滿二十。或雖滿二十。衆緣未湊。不能進比丘戒。皆當發菩提心。先求受菩薩戒。作菩薩沙彌學大乘。俟年滿緣湊。更進具戒。卽成菩薩比丘。根本雜事云。若人依托師主於佛法中。剃除鬚髮而被法服。以淨信心出家修行。彼人於師乃至盡壽四事供養。未能報恩。△隨師出行第三。不得止住道邊共人語。不得左

右顧視。當平目直視。隨師後。到檀越家。當住一面。師教坐乃坐。到他寺院。師禮佛。或自禮。不得擅自鳴磬。若山行。當持坐具相隨。若遠行。不得相離太遠。若過渡。當持杖徐試淺深。若偶分行。約於某處會。不得後時。師受齋。當立出生齋畢。復當侍立收。颺。

△入衆第四

不得爭坐處。不得於座上遙相呼語笑。衆中有失儀。當隱惡揚善。不得伐勞顯己之功。睡不在

人前起不在人後 不得與大比丘同座坐。除大法會 不得與白衣同座坐。除大法會 凡洗面不得多用水 嚼楊枝吐水須低頭引水下。不得噴水潑人 不得高聲涕唾 不得於殿塔及淨室淨地淨水中涕唾。當於僻處 喫茶湯時不得隻手揖人 不得向塔洗齒及向二師大比丘等 不得多言多笑。若大笑及呵欠。當以衣袖掩口 不得急行 不得將佛燈私就已用 然燈當以罩密覆勿令飛蟲投入 供佛花取開圓者不得先嗅。除菱者方供新

者。菱者不得棄地踐踏。宜著屏處 應爲大僧給楊枝澡水等。隨力能爲卽當爲之。不得偷安 聞呼卽念佛應之。不得云有云是 凡拾遺物卽當白主事僧 不得與年少人共相結友 不得妄著割截三衣。濫同大比丘僧。應著縵條袈裟。縵條謂無縫也。袈裟謂壞色也。根本律云。求寂之徒。縵條是服。輒披五條。深爲罪濫。神州久扇斯風。此成非法 不得多作衣服。若有餘當捨 不得辦精緻絳拂玩器等。粧點江湖。徒爲識者所笑 不得著色服及類俗人衣飾等 不得用絲

沙彌戒法
十一
紬絹帛傷慈犯制 不得不淨手搭衣 不得坐視
大衆勞務避懶偷安 不得私取常住竹木花果蔬
菜一切飲食一切器物等或自用或作人情 不得
談說朝廷公府政事得失及白衣家好惡長短 凡
自稱當舉二字法名不得云我云小僧云某甲 不
得因小事爭執若大事難忍者亦須心平氣和以理
論辯不可則辭而去若動氣出粗卽非法器 若違
僧制聞白椎不得抗拒不服

△隨衆食第五

聞鍵椎聲卽當整衣服 臨食呪願皆當恭敬 凡
出生安左掌中默念偈云汝等鬼神衆我今施汝供
此食遍十方一切鬼神共 凡欲食先作五觀一計
功多少量彼來處二忖已德行全缺應供三防心離
過貪等爲宗四正事良藥爲療形枯五爲成道故方
受此食 無呵食好惡 不得以食私所惠若摘與
狗來益食不得言不用若已飽當以手讓卻之
不得搔頭使風屑落比座碗鉢中 不得含食語
不得笑談雜話 不得嚼食有聲 不得噏粥羹等

作聲 欲挑牙。先以袖掩口 食中或有蟲蟻宜密
藏棄之。莫令比座見。生疑心 當一坐食不得食訖
離座更坐食。除有正務 不得食訖以手指刮碗鉢
食 凡食不得太速。不得太遲 行食未至不得生
煩惱 或有所需默然指授。不得高聲大喚 不得
碗鉢作聲 不得食畢先起。須俟結齋同起。除有正
務 飯中有穀或去皮食之。或聚一處出時持施禽
鳥 見美味不得貪心。恣口食 不得偏衆食 若
體弱不能持。非時食戒。寧退作近住男。勿掛虛名。日

日招破齋罪

△禮拜第六

朝嚼齒木。盥漱清淨。方行禮敬 禮拜不得占殿中
央。是住持位 有人禮佛。不得向彼頭前徑過 凡
合掌。不得十指參差。不得中虛。不得將指挿鼻。須平
胸高低得所 不得非時禮拜。如欲非時禮。須待人
靜時 師禮佛。不得與師並禮。當隨後禮 師拜人
不得與師同拜 在師前不得與同類相禮 手持
經像。不得爲人作禮 不應著褻衣禮他。亦不得褻

衣受禮

△聽法第七

整理衣服 平視直進 坐必端嚴 不得亂語

不得大咳唾 凡聽法須諦聞審思如實修習不得

專記名言以資談柄 不得未會稱會入耳出口

少年精力未固宜隨師苦行操履不得早赴講筵

△習學經典第八

先學沙彌戒一一能行次學大乘經律不得竊看比

丘律藏以成盜法重難 凡學經須先白師經完更

白別學某經 不得口吹經上塵 不得經案上包

藏茶末雜物 不得以帽置經卷上 不得以小乘

經律放大乘經律上 不得以外書放內典上 經

典損壞速宜修補 不得不淨手執持經卷 對經

卷如對佛不得戲笑 不得案上卷帙縱橫失次

不得以穢褻不淨器物放經案上 借人經看須加

愛重勿令損壞若借看不還所直五錢卽犯根本重

戒不可不慎 人閱經時不得近彼案前經行 不

得高聲動衆 沙彌本業未成不得習學外書子史

治世典章詩詞歌賦等 智力有餘爲降伏外人故
習學外書不得隨書生見解 不得揀應赴道場經
卷先習學

△入寺院第九

入寺門不得行中央須緣左右邊行緣左先左足緣
右先右足 不得無故登大殿遊行 不得無故登
塔 入殿塔當自南而西而北而東右邊不得左轉
遶塔或三匝七匝乃至十匝百匝須知徧數 不
得以笠杖等倚殿壁 不得著木屐等入殿塔中

不得手提木屐等入殿塔中

△入堂隨衆第十

單上不得抖衣被作聲扇風使鄰單動念 下牀默
念偈云從朝寅旦直至暮一切衆生自迴護若於足
下喪身形願汝卽時生淨土 不得高語大聲 輕
手揭簾須垂後手 不得拖鞋作聲 不得大咳嗽
作聲 不得鄰單交頭接耳講說世事 或親友相
看不得在堂中久話相邀林下水邊乃可傾心談論
上單下單俱當細行勿令鄰單動念 不得單上

80 1 2 3 4 5 6 7 8 9 90 1 2 3 4 5 6 7 8 9 100 1 2 3 4 5 6 7 8 9

寫文字。除衆看經教時。若看經須端身澄心默玩。不得出聲。二板鳴卽宜早進堂歸位。不得單上相聚擺茶雜話。不得單上縫補衣被。不得眠卧共鄰單說話動衆。

△執作第十一。當隨知事者教令。不得違戾。凡洗菜當三易水。凡汲水先淨手。凡用水須諦視有蟲無蟲。若有蟲以密羅濾過方用。若嚴冬不得早濾水。須待日出。凡燒竈不得然腐薪。凡作食不得

帶爪甲垢。凡棄惡水不得當道不得高。手湯潑當離地四五寸。徐徐棄之。凡掃地不得迎風掃。不得聚灰土安門扇後。洗內衣。先須拾去蟣虱。夏月用水盆了。須覆令乾。若仰卽蟲生。不得熱湯潑地上。

△入浴第十二

先以湯洗面從上至下。徐徐洗之。不得粗躁以湯水潑他人。不得浴堂小遺。不得共人語笑。人天寶鑑云。一沙彌入浴戲笑。遂感沸湯地獄之報。凡

有瘡癰宜在後浴。或有可畏瘡尤宜迴避。不得恣

意久洗妨礙後人。脫衣著衣安詳自在。湯冷熱

依例擊柝。不得大喚。

或其處無柝亦和婉說之

△入廁第十三

欲大小便卽行莫待內逼倉卒。竹竿上掛直襪。摺

令齊整以手中。或腰絛繫之。一作記認。二防墮地。

須脫換鞋履不得淨鞋入廁。至當彈指或警咳使

其中人非人知。不得迫促先在廁人使出。已上

復當彈指作聲。令廁中非人知。不得低頭視下。

不得持草畫地。不得努氣作聲。不得隔壁共人

語。不得唾壁。便畢當洗淨。次洗手。未洗手不得

持物。未洗淨洗手。逢人不得作禮。宜側身避之。

不得沿路行繫衣帶。小解時亦要收起衣袖。小

解畢。卽淨洗手。未洗手。不得持物。不得作禮。

△眠卧第十四

卧須右脇名吉祥卧。不得仰卧偃卧及左脇卧。不

得與大比丘同室過三宿。或同室各有遮障過三宿

非犯。不得與大比丘同榻宿。或有難緣得至二宿

80 1 2 3 4 5 6 7 8 9 90 1 2 3 4 5 6 7 8 9 100 1 2 3 4 5 6 7 8 9

至第三宿應輪次起坐。除看重病或自有重病。不得與同事沙彌共榻。設無異榻。不得共被。設無異被。須各著襯身衣。不得兩身相觸。凡掛鞋襪小衣等。不得過人頭面。不得聖像及法堂前攜溺器過。不得睡牀上笑語高聲。善見律云。臨欲睡時。應先念佛念法念僧念戒念天念無常。於六念中隨一念。

△圍爐第十五

不得交頭接耳說話。不得彈垢膩火中。不得烘

焙鞋襪。不得向火太久妨後人。稍煖便宜歸位。
△在房中住第十六

更相問訊須知大小。欲持燈火入。預告房內知云。火入。欲滅燈火。預問同房人。更用燈否。不得口吹燈火。應徐卻炬令熄。滅燈後不得高聲念誦。若有病人。當慈心始終看之。有人睡不得打物作響。及高聲語笑。不得無故入他房院。

△到尼寺第十七

無二人不得單進。有異座方坐。無異座不得坐。

不得爲非時之說 若還不得說其好醜 不得書
疏往來及假借裁割洗浣等 不得手爲淨髮 不
得令尼淨髮 不得屏處共坐 不得彼此送禮
不得囑託尼僧入豪貴家化緣及求念經懺等 不
得與尼結拜父母師徒姊妹

△至人家第十八

有異座當坐不得雜坐 不得左右顧視 不得雜
語 不得多笑 人間經當知時慎勿爲非時之說
若與女人說法不得低聲密語不得多語 不得

誑說佛法亂答他問 自賣多聞求彼恭敬 不得詐
現威儀假粧禪相求彼恭敬 主人設食雖非法會
亦勿失儀軌 不得雜坐酒席 不得空室內或屏
處與女人共坐共語 不得書疏往來及假借等
不得送盒禮效白衣往還 不得結拜白衣人作父
母姊妹兄弟 不得管人家務 不得說僧中過
若詣俗省親當先入堂中禮佛或家堂聖像前端莊
問訊次父母眷屬等一一問訊 不得向父母說師
法嚴出家難寂寥淡泊艱辛苦屈等事宜爲說佛法

令生信增福 不得與親族小兒等久坐久立雜話
戲笑 不得問族中是非好惡 無犯夜行 若天
晚作宿當獨處一榻多坐少卧 一心念佛事訖卽還
不得畱連

△乞食第十九

當與老成人俱若無人俱當知所行處 到入門
戶宜審舉措不得失威儀 家無男子不可入門
若欲坐先當瞻視座席有刀兵不宜坐有寶物不宜
坐有婦人衣被莊嚴等不宜坐 欲說經當知所應

說時不應說時 不得說與我食令爾得福 不得
哀求苦索 不得廣談因果 望彼多施 不得專向
熱情施主家及熱情菴院處索食

△入聚落第二十

有三寶事及看病等切緣方入無切緣不得入 不
得馳行 不得搖臂行 不得傍視人物行宜端身
平目直視而行 不得共少年談笑行 不得與女
人前後互行 不得與尼僧前後互行 不得與醉
人狂人前後互行 不得故視女人不得眼角傍看

女人 或逢尊宿親識俱立下傍先意問訊 或逢
戲幻奇怪等事俱不宜看 或遇官府不論大小俱
宜迴避 或遇鬪諍者亦遠避之不得住看 凡遇
水坑水缺不得跳越有路當遶行無路衆皆跳越則
得 非病緣及急事不得乘驢馬等設有事緣暫乘
不得戲心鞭策馳驟 不得回寺誇張所見奇事

△市物第二十一

勿爭貴賤 勿坐女肆 若爲人所犯方便避之勿
從求直 已許甲物雖復更賤勿捨彼取此令主有

恨 慎勿保任致愆負人

△凡所施行不得自用第二十二

出入行來當先白師 作新法衣當先白師著新法
衣當先白師 剃頭當先白師 疾病服藥當先白
師 作衆僧事當先白師 欲有私具紙筆之類當
先白師 若諷經起當先白師 若人以物惠已當
先白師 師許受方受已欲以物惠人當先白師 師聽
方送 人從已借物當先白師 師聽方與已欲借人
物當先白師 師聽方借 白師聽不聽皆當作禮不

聽不得有恨意

△叅方第二十三

欲決擇心地須白師問可叅處。師或未知須博問先知。求真實善知識乃可往叅。古人云。具眼叅方。既未具眼。又無先達指示。徒自行脚。聖得叢林粥飯習氣。於事何益。慎之慎之。遠行要假良朋。不得觀玩山水。惟圖遊歷廣覽誇示於人。所到之處。歇放行李。不得徑入殿堂。一人看行李。一人先進問訊。取常住進止方可安頓行李入內。

△受具遮難第二十四

十三重難

一壞內外道

謂受具戒後復入外道中今更來求受戒

二破他梵行

謂他

人受佛七衆戒法者最初令其破根本戒

三賊心入道

謂未受具戒盜聽比丘說戒及

盜看此律藏

四黃門

謂五種不男

五二根

謂一男一女二根

六

畜生

謂龍猴等變爲人形求受具戒

七非人

謂諸天修羅鬼神變人形求受具戒

八犯邊罪

謂曾受五戒八戒十戒具戒之後於殺人盜五錢邪淫大妄語隨犯一種

九

弑父

十弑母

十一弑阿羅漢

十二破和合僧

十三出佛身血

已上隨有一難則未受戒者不

得受。已受戒者應減損。

十六輕遮

一不得度奴

家主與姓則得

二不得度賊

千里之外。改行從善則得

三不得度負債人

或債畢。或親友代償。或債主捨竟。皆得

四不得授

年未滿二十者具足戒

待滿二十則得

五至九不得度癩

白癩癰疽乾疥顛狂

五種病人則得

十父母不聽

不得度令出家

求聽則得

十一不得度官人

食祿。盡則得。王聽亦

得十二不得無衣鉢受具亦不得借衣鉢受具

者許彼辦竟方還。不卽索者則得

十三不自稱名

十四不肯稱

和尚名 十五教乞戒而不乞 十六著白衣衣外

道衣莊嚴具等 又年六十不得受具戒。惟聽爲沙

彌

△請和尚法第二十五

無和尚不得受具。二和尚乃至多和尚亦不得受具。

欲受具時。若本授十戒和尚在不須更請。若本師已

不在前應更擇明師請之。偏袒胡跪合掌。作如是語。

我某甲。今請大德爲和尚。願大德爲我作和尚。我依

大德故得受具足戒。如是三說

△比丘六物名相第二十六

一安陀會。此云中宿衣。亦云雜作衣。或五條。一長一短。或縵條。或七條九條等。已舊降作安陀會受持。皆得。各隨身量。豎三肘。橫五肘爲度。可減不可增。不得如今時之豎三橫六。下二衣並同。二鬱多羅僧。此云上著衣。亦云入衆衣。正應七條。兩長一短。應割截。貧者帖條亦得。或九條等。稍舊降作鬱多羅僧亦得。三僧伽梨。此云重衣。亦云雜碎衣。應九條。二長一短。僧祇律許至十五條。不得過四分律許至十九條。

不得過。根本律許至二十五條。不得過。應割截。貧者若有割截鬱多羅僧。則帖條僧伽梨亦得。四尼師

壇。此云坐具。應兩層作。長佛二搩手半。

周尺五尺

廣二搩

手。

周尺四尺

卧時敷卧具上襯身。坐時敷地襯衣。

五鉢

多羅。此云應量器。或瓦或鐵爲之。大不過三升。小不

過升半。乞食用之。六漉水囊。以細熟密絹爲之。不

得無漉囊行二十里。此是護生要用。濟物行慈之具。

斷不可缺。搭衣偈呪等律文不載。似不必用。律中

最重一切時中專修四念處觀。不可不急講求。

○附錄

大乘大集地藏十輪經有依行品云。癡慢號大乘。彼無有智力。尚迷二乘法。况能解大乘。譬如闕壞眼。不能見衆色。如是闕壞信。不能解大乘。無力飲池河。詎能吞大海。不習二乘法。何能學大乘。先信二乘法。方能信大乘。無信誦大乘。空言無所益。內懷真斷見。妄自號大乘。不護三業罪。壞亂我正法。彼人命終後。定墮無間獄。善男子。有諸衆生。於聲聞乘獨覺乘法。未作劬勞。正勤修學。如是衆生根機未熟。根機下劣。

精進微少。若有爲說微妙甚深大乘正法。說聽二人俱獲大罪。亦爲違逆一切諸佛。所以者何。如是衆生實是愚癡。自謂聰叡。陷斷滅邊。墜顛狂想。執無因論。於諸業果生斷滅想。撥無一切善作惡作。妄說大乘。壞亂我法。非法說法。法說非法。實非沙門。說是沙門。實是沙門。說非沙門。實非毘奈耶。說是毘奈耶。實是毘奈耶。說非毘奈耶。愚癡顛倒。憍慢嫉妬。朋黨之心。於大乘法。稱讚擁護。令廣流布。於聲聞乘。獨覺乘法。謗毀障礙。不令流布。不能如實依於三乘捨俗出家。

受具足戒成苾芻性。亦不如實修集一切善法因緣。如是撥無一切因果斷滅論者。雖在人中。實是羅刹。於當來世無數大劫難得人身。命終定生無間地獄。於諸苦趣輪轉往來。受諸苦惱難可救濟。如是過失。皆由未學二乘之法。先入大乘。問。十輪經中。佛誠森嚴。必令先習二乘法。乃可聞學大乘正法。不爾。則說聽二人俱獲大罪。亦爲違逆一切諸佛。後又云。衆多過失。皆由未學二乘之法。先入大乘。今時多有出家男女。未受沙彌具足等戒。而徑受大乘菩薩戒者。

亦有出家雖久。五戒尚未受者。今皆聽聞無上妙法。此義云何。特求請決。然二乘法通三藏。今在律中。故約戒問。答。諸佛說法對病不同。隨機有異。然究其要歸。則一而已。如十輪經專爲一類執大謗小者說。具如所問矣。若法王等經。復爲一類執小謗大者。則云定無三乘。設有分別三乘根性。是人舌根卽當墮地。卽爲誹謗諸佛正說。故白香山拈此兩義以爲難也。然苟明法華宗旨。兩義泠然。爲鈍根者須以小乘權接。爲執小者須以一乘開顯。權是實家之權。權尚

沙彌戒法
二十
不知何能知實。所謂無力飲河。詎能吞海。此十輪經之所訶也。實是權家之實。苟不悟實。權亦何爲。所謂不信此法。是上慢人。此法王經之所斥也。今若發大乘心。以爲其本。然後隨力漸學。權實佛法。旣不違法王經所斥。亦不違十輪經所訶。所以西域諸國。具有菩薩優婆塞。優婆夷等七衆。七衆無非大乘。大乘不廢小檢。如法華經十六王子。菩薩沙彌卽是誠證。彼雖受菩薩戒。仍禮聲聞比丘之足。何嘗執大謗小。若必不許沙彌受菩薩戒。尤不應許優婆塞等受菩薩

戒。則應菩薩但有比丘比丘尼二衆。決定無七衆矣。梵網所云。一切有心者。皆應受佛戒。如何可通。豈近住沙彌。一一皆木石耶。至于聽聞無上妙法。結一乘緣。一切不遮。乃獨疑于出家未受五戒之人。又豈出家未受五戒。反更不如在家未受三歸者耶。摩訶止觀云。今末代癡人。聞菴羅果甘。甜可口。卽碎其核。嘗之甚苦。果種甘味。一切皆失。無智慧。故刻核太過。亦復如是。聞非調伏。非不調伏。亦不礙調伏。亦不礙不調伏。以不礙故名無礙道。以無礙故。灼然淫泆。公

行非法。無片羞恥。與諸禽獸無相異也。此是噉鹽太過。鹹渴成病。經云。貪著無礙法。是人去佛遠。譬如天與地。大經云。言我修無相。則非修無相。是住不調。非不住也。乃至汗辱戒律。陵穢三寶。周家傾蕩佛法。皆由此來。是名大礙。何關無礙。根本尼陀那云。汝等若以信心投我出家。情求涅槃。修淨行者。所著衣服。直一億金錢。所住房舍。直金錢五百。所噉飲食。具足百味。如是等事。我皆聽受。汝並堪銷。若破重戒者。於僧住處。乃至不銷一口之食。僧

伽藍地。不容一足。善見律云。一切作諸惡法。無人不知。初作者。護身神見。次知他心。天神知。如此之人。天神俱見。是故大叫喚。展轉相承。傳至梵天。置無色界。餘者悉聞。僧祇律。佛訶覆藏云。犯戒尚不慚羞。悔過何以慚羞。卽說偈言。覆蓋者。則漏開者。則不漏。是故諸覆者。當開令不漏。毘尼母經云。寧吞鐵丸而死。不以無戒。食人信施。佛藏經云。破戒之人。不應於彈指頃。住聖人相。在袈裟中。地持經云。三十二相。無差別。因皆是持戒。何以故。若

犯戒者不得下賤人身。况大人相。菩薩善戒經云。
三十二相。雖復各各說其因緣。真因緣者。持戒精進。
何以故。若不持戒。能修精進。尚不得人身。况得三十
二相。聲聞禁戒一切善法。悉是阿耨多羅三藐三
菩提因。
彌十戒威儀錄要。事將西野。云。我輩尚不持戒。

四分律藏大小持戒健度畧釋

三藏佛陀耶舍共竺佛念譯

菩薩沙彌古吳智旭際明釋

此一健度畧釋二義。一當分明義。二跨節明義。言
當分者。太卽比丘。小卽沙彌。同以此戒爲本。不持
此戒。非佛弟子。佛非其師。故名大小持戒健度。當
知是中與諸比丘同戒。乃至斷除一切妨道之法。
名波羅提木叉戒。捨五蓋入四禪。名爲禪戒。五通
三明。名無漏戒。此三戒法出世通途。文中雖獨言

比丘實通沙彌所共修習也。言跨節者。太即大乘。自利利他。小即小乘。專求自利。通以此戒爲本。不持此戒。自他俱失。華嚴經云。具足受持威儀教法。能令三寶種性不斷。涅槃經云。菩薩作是思惟。出家閒曠。猶若虛空。一切善法。因之增長。在家逼迫。猶如牢獄。一切惡法。因之而生。往詣僧坊。聞佛有無上道。無上正法。大衆正行。即求出家。白四羯磨。持性重戒。息世譏嫌等。無差別。如乘浮囊度於大海。不爲愛見羅刹之所毀損。因是持戒能生五支。

諸戒。一根本業清淨戒。謂十善性戒。衆戒根本。即此文中不殺不盜等是也。二前後眷屬餘清淨戒。前是犯戒方便。後是二篇以下。若前若後皆根本戒之眷屬。餘是隨律威儀及諸經所制。如方等二十四戒之流。此支即今文中離妨道法等是也。三非諸惡覺覺清淨戒。定共戒也。即此文中得聖諸根。一心除蓋等是也。四護持正念念清淨戒。道共戒也。即此文中四念處觀是也。五迴向具足無上道戒。大乘戒也。謂菩薩於此戒中具四弘六度。發

願要心廻向善提言四弘者菩薩自傷已身及諸
衆生破戒造罪失人天及涅槃樂卽知是集往來
生死受惡道報卽知是苦苦集與戒定慧相違卽
無道無道故不得涅槃則無滅今欲拔苦集而起
大悲與兩誓願依苦諦發卽衆生無邊誓願度依
集諦發卽煩惱無盡誓願斷欲與道滅而起大慈
與兩誓願依道諦發卽法門無量誓願學依滅諦
發卽佛道無上誓願成言六度者厭惡出家捨於
所愛卽是檀纖毫不犯拒逆羅刹卽是尸能檢節

身心安忍打罵名生忍耐寒暑貪恚及八風等名
法忍愛見不能損卽是羣提守護於戒犯心不起
卽是精進決定持戒不爲狐疑所誑專心不動卽
是禪明識因果知戒是正順解脫之本出生一切
三乘聖果非六十二見雞狗等戒名爲般若言發
願要心者卽是梵網經中十二誓願自制其心毘
尼藏中亦盛明此意又更發願願一切衆生得清
淨戒善法戒乃至具足諸波羅蜜戒等釋此十支
戒法具如妙玄及釋籤中廻向善提者以此持戒

功德莊嚴無上菩提。故菩薩善戒經云。聲聞禁戒一切善法悉是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因此第五支無上道戒。准望今文。卽是四禪五通三明。亦可收前四支總歸大乘也。智者大師云。三歸五戒十善二百五十。皆是摩訶衍。荆谿尊者云。一止一作無非法界。又云。戒無大小。由受者心期。中道徧入空假及事律儀。方得名爲具足持戒。是知大乘亦以此戒爲本。須作踰節明義也。畧釋大義竟。文分爲二。初發起因緣。二正說法要。今初

爾時世尊在拘睺彌國。

或云拘睺毘。或云。憍賞彌。中印度境。

王優陀延。

或云優填。或云鄒陀衍那。此翻出受。

是賓頭盧。

此翻不動。姓頗羅憐。此翻提疾。利根廣語。親

厚知識。王朝哺常往問訊。時有不信樂婆羅門大臣

從王。白王言。云何大王。朝哺問訊此下賤業人。而見

王不起。王卽報言。明日清旦當往。若故不起。當奪其

命。王明日清旦。便往賓頭盧所。遙見王來。便作是念。

此王今懷惡心來。若我不起。當奪我命。我今若起。彼

失王位。若我不起。當奪我命。而墮地獄。令此王墮地

獄耶。失王位耶。尋復念言。寧令失位。不可令墮地獄。

卽便起遠迎。先意問訊言善來大王。王問言汝今何故起迎我耶。答言爲汝故起。王言昨日何故不起。答言亦爲汝故。王問言云何爲我耶。答言汝昨日善心來今日懷惡心來。若我不起當奪我命。若奪我命必墮地獄。我念言此王持惡心來若我不起當奪我命。若我起者必失王位。若奪我命必墮地獄。寧當令失王位。不令墮地獄。是故起耳。王問言我當失位耶。答言失。王復問幾日當失。答言却後十日。時王卽還拘賧彌修治城塹。收檢穀食柴薪。聚集軍衆守城警備。

數日過。言今日是初日。如是乃至七日。作如是言。沙

門語虛。便與諸絲女在恒水中乘船遊戲。時慰禪王

國內猛光王所治國名不見有翻七年不雨。彼聞摩竭國具云摩竭提此

翻善勝又翻無惱又翻不害中印度境王瓶沙具云頻婆娑羅此翻模實又翻形牢又影堅又

影勝又顏色端止又色像殊妙有出水珠。若出此珠。天卽雨。彼便與

四部兵象馬車步往王舍城卽摩竭國都城之名圍城而住。彼城牢

固。非餘方便可得。唯水穀飲食盡乃可得耳。時城內

有多方便智慧大臣。教以竹箬音委竹名著池中。合衆蓮

華在孔中生。出竹上。時彼大臣至瓶沙王所。白言王

今知不。王舍城牢固非餘方便可得。唯水穀盡乃可

得耳。今應遣人語波羅珠提王

即猛光也

如是言。今可且

停。不須象馬車乘刀劍共鬪。汝今可用衆華。優鉢羅

青蓮華

鉢頭摩華

紅蓮華

拘頭摩華

黃蓮華

分陀利華

白蓮華

共鬪

我亦當以如是華共鬪。汝復可作飯搏相打共鬪。我亦作飯搏共鬪。王言。可爾。時即遣使往波羅珠提王所。具說上言。彼作是念。王舍城牢固。唯有水穀飲食。盡乃可得。而城內水穀飯食豐多。彼即報使言。我不爲城故來。我國內七年不雨。聞汝國中有水珠。若出

此珠時。天即降雨。以是故來。使答言。大王。初時何不。言須珠。若言須珠。我即當與。王今可去。尋當送珠。王即還軍。向拘睢彌國。彼聞王優陀延與綵女遊戲聲。即問傍人言。戲聲是何人。傍臣答言。大王知不。王優陀延與諸綵女乘船遊戲於恒水中。是彼戲聲。王即勅傍人勿作聲。放象於恒水邊。彼即放第一白象。藏守象人。時王優陀延大臣出見白象。白王言。有野象。王即勅人言。勿作聲。牽船近岸。彼即近岸。王優陀延善知調象法術。即誦術彈琴。往前取象。時守象人即

便捉王。王甚恐怖。彼問王言。王怖耶。王言我怖。彼言。王勿怖。波羅珠提王喚王。王更恐怖。念言波羅珠提將無殺我。并及侍從耶。卽便繫之。衛送往波羅珠提王所。問言。汝怖耶。答言。怖。王言。勿怖。汝可教我兒瞿波羅。未見翻調象術。并教我女彈琴。彼將至慰禪國。七年中鎖脚。時彼敎王兒調象術。敎女彈琴。後於異時。遂與王女共通。瞿波羅王子知之。彼作是念。若我白王。必奪其命。彼是我師。敎我辛苦。此是王女。彼是王得應爾耳。卽覆藏不語人。後王優陀延欲逃走。卽自

嚴疾行特象。

特音字
母獸也

瞿波羅知之。便作是念。彼自嚴

疾行象。必欲逃走。若我白王。必奪其命。此是我師。敎

我辛苦。遂藏不語人。彼安王女置象上。於象上飲失

琉璃器。未至地。頃已從慰禪國至拘睢彌國。王卽至

奢彌跋提。

未見翻

夫人所語如是言。我在彼繫時。誓言。

當供養八婆羅門。一切所須皆令具足。今欲與之。便

可辦具。夫人答言。若如是者。諸象馬車。金銀七寶。王

及我身。一切當盡如許。所有併與一人。彼亦都受。猶

無厭足。王言。今當云何。夫人言。此摩訶迦旃延。翻爲文飾

或翻離有無破我慢心。南天竺婆羅門姓也。十弟子中論義第一。

是大婆羅門種。今

可請之。并更請餘七婆羅門種比丘。以王如許供具。與此八人。彼法不受。若與亦不受。王言可爾。時王優陀。卽往迦旃延所。頭面禮足。却坐一面。時迦旃延種種方便。爲王說法。令得歡喜。時王聞法歡喜已。白如是言。願受我明日請食。通已八人。時迦旃延默然受之。時王見迦旃延默然受請已。從座起。頭面禮足。歡喜而去。王還其家。辦種種多美飲食。明日清旦。往白時至。時大迦旃延清旦著衣持鉢。通已八人。往王

優陀延宮。敷座而坐。王優陀延手自斟酌。種種多美飲食。令得飽足。食已。捨鉢。取金瓶盛水授之。以象布施。迦旃延言止止。王此便爲供養已。我等不應受。如是供養。復以車馬。人黃金銀琉璃玻璃真珠瓊瑤瑠七寶布施。迦旃延言止止。此便爲供養。我等不應受。如是供養。時王優陀延卽禮迦旃延足已。更取卑牀坐。時迦旃延種種爲王說法。令得歡喜已。從座起而去。還寺內。白諸比丘。諸比丘。白佛。佛爾時以此因緣。集比丘僧。爲諸比丘說大小持戒健度。

初文可知。次文分五。初明師法勝妙。二明因心勝妙。三明波羅提木叉勝妙。四明禪戒勝妙。五明無漏戒勝妙。夫國君者民之父母。福報殊勝。何故比丘起座遠迎。遂失王位。良繇具此種種勝妙。則天龍亦所欽承。人王安得忽慢。今之出家者。縱未得禪定通明。而依佛出家。持諸禁戒。處阿蘭若。固已超出世網。豈容責以迎送之儀。設令比丘不及賓頭盧之大德。汝等檀越。亦豈具國王之厚福耶。清信之士。所應深思。又出家人應思。我已離俗得廁

僧倫。稱佛爲師。爲佛弟子。不向國王禮拜。不向父母禮拜。天龍護持。鬼神皈敬。倘不堅持禁戒。遠離惡法。專修定慧。則爲欺誑一切人天。則爲玷汙一切僧寶。則爲謗毀法律。違背如來。故佛以此因緣爲諸比丘說此犍度。深有關也。而或者自反無德。內懷怯畏。反敬白衣。名爲謙讓。此尤不可。何者。如來示滅之後。法身慧命。全寄僧輪。戒品初沾。寶體無別。止宜努力。自勉無容。壞亂僧儀。倘再三自審。實不稱於比丘名義。寧當捨戒。莫壞法門。如原思

辭祿孔子不許說者謂居官受祿萬古常規苟才
不稱職則應辭官不應辭祿世法尚爾況出世大
法豈可進退失措乎至於不輕比丘通禮四衆此
乃圓解初開慶而且愍逗彼時機應須強毒本屬
格外善權非是通途軌則如或不然世尊何不立
爲常法夫不輕卽如來前身彼旣繇此行得淨六
根倘可通行豈忍秘惜而法輪初轉便結木叉婆
羅極唱終扶戒律況今末運士習日倣僧體日頽
設使不輕復起決不向卑劣慢邪慢我慢慢過慢

之四衆行此禮敬使其徒有損而無益也故菩薩
善戒經云菩薩坐時見王長者起者得罪若先加
跌見王長者跪者得罪若先衣不整見王長者檢
容整服者得罪若王長者說惡語時隨意稱讚者
得罪故知大小兩乘如出一轍豈曰用自貢高哉
遵佛戒法爲王長者惜福也初明師法勝妙中有
三初具足十號二超世自覺三說法真善今初
如來出世應供正徧知明行足爲善逝世間解無上
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

如名本覺來名始覺始覺合本故名如來又二乘如而不來六道來而不如佛知涅槃卽生死故不同二乘知生死卽涅槃故不同六道出世者現形三界度衆生也應受九界衆生供養故名應供覺法無差亦無不盡名正徧知且約三藏教門釋者二乘斷見思惑不斷習氣正而不徧菩薩徧修六度萬行伏惑未斷徧而非正佛斷煩惱正習俱盡復達一切差別之法盡其源底故名正徧知也明行足者具足三明及六神通二乘亦得三明明不

滿足佛悉滿足是爲異也善逝者地持云第一上升永不復還亦云好去大論云於種種諸深三摩提無量智慧中去世間解者了知世間衆生界一切種種煩惱及清淨無上士者一切衆生中最勝無有上調御丈夫者大慈大悲調御一切或輒美語或苦切語或時雜語令不失道天人師者示導一切天人善惡之法應作不應作事佛者具云佛陀此翻覺者自覺異凡夫覺他異二乘覺行圓滿異菩薩世尊者具上十號天上人間所共尊重也若

總畧釋。無虛妄名如來。良福田名應供。知法界名
正徧知。具三明明行足。不還來名善逝。知衆生
國土名世間解。無與等名無上士。調他心名調御
丈夫。爲衆生眼名天人師。知三聚名佛。具十德名
世尊。古人科列云。一徧同先述號。二堪爲福田號。
三徧知法界號。四果顯因德號。五妙往菩提號。六
達徧通真號。七攝化從道號。八應機授法號。九覺
悟歸真號。十三界獨尊號。此卽合無上士調御丈
夫爲一號。以世尊共成十數也。今叢林中諫誦。以

善逝世間解作一句。此斷不可畧。解十號名字如
此。廣說其義則不可盡。二超世自覺

於一切諸天世人沙門婆羅門天魔梵王衆中。而自
覺悟證知。

一切諸天乃至梵王。於生死中長夜不覺。設有妄
自稱一切智實非正覺。以不離三界因果法故。佛
從曠劫修菩提道。應衆生可化機緣。示生王宮。出
家苦行。坐道樹下。以三十四心斷三界。正習俱盡。
如實知苦諦。如實知集滅道諦。三界長夢從此而

開。無明長夜從此而旦。不從師學。故曰自。毫無迷
惑。故曰覺悟。現量境界了了分明。故曰證知。三
說法真善

爲人說法。初語亦善。中語亦善。後語亦善。文義具足。
開顯淨行。

繇自覺悟。於法無倒。契理契機。故名爲善。初中後
義有多種。若約一偈。第一句爲初。次二句爲中。末
句爲後。若約一席。序分爲初。正說爲中。流通爲後。
若約一化。或大小共爲初中後。華嚴爲初。阿含方

等般若爲中。法華涅槃爲後。或大小各爲初中後。
小則鹿苑最初。遺教最後。餘名爲中。大則華嚴最
初。涅槃最後。餘名爲中。更約誘化一人。爲說施戒
生天之論名初。讚歎出離。訶欲不淨名中。說四真
諦。令證道果爲後。又令證小果爲初。恥小慕大爲
中。授記作佛爲後。又令種善根名初。令熟名中。令
脫名後。又世界悉檀名初。爲人對治名中。第一義
悉名後。如此若初若中若後。無不契理契機。有文
有義。總以開顯淨行。令成淨果爲致。故名真善也。

二明因心勝妙中三初得聞正法二聞已信樂

三難捨能捨今初

若居士居士子聞若復餘種姓生者

二聞已信樂

彼聞正法便生信樂以信樂心而作是念我今在居家妻子繫縛不得純修梵行我今寧可剃除鬚髮被袈裟以信捨家人非家道

三難捨能捨錢財親屬舉世所共貪戀一時頓捨故云出家乃大丈夫事也

彼於異時錢財若多若少皆捨棄親屬若多若少皆亦捨離剃除鬚髮被袈裟捨家人非家道

三明波羅提木叉戒勝妙中二初明根本善戒次

明遠離諸惡今初

彼與出家人同除捨飾好與諸比丘同戒不殺生放捨刀杖常有慚愧慈念衆生是爲不殺生捨偷盜與便取不與不取其心清淨無有盜意是爲不偷盜捨姪不淨行修梵行勤精進不著欲愛清淨香潔而住是爲捨淫不淨行捨妄語如實不欺詐於世是爲不

妄語。捨兩舌。若聞此語。不傳至彼。若聞彼語。不傳至此。不相壞亂。若有離別。善爲和合。和合親愛。常令歡喜。出和合言。所說知時。是爲不兩舌。離麤惡言。所言麤獷。音拱粗惡貌。苦惱他人。令生瞋恚。而不喜樂。斷除如是麤惡言。言則柔軟。不生怨害。能作利益。衆人愛樂。樂聞其言。常出如是利益善言。是爲不麤惡言。離無利益語。知時語。實語。利益語。法語。律語。滅諍語。有緣而說。所言知時。是爲離無利益語。不飲酒。離放逸處。不著華香。瓔珞。不歌舞倡伎。亦不往觀聽。不高廣狝

上坐。非時不食。若是一食。不挹持金銀七寶。不取妻妾童女。不畜養奴婢象馬車乘雞狗猪羊。田宅園觀。儲積畜養。一切諸物。不欺詐輕秤小斗。不令和惡物。治生販賣。斷他支節。殺害繫閉。斷他錢財。役使作業。言輒虛詐。發起諍訟。棄捨他人。斷除如是諸不善事。行則知時。非時不行。量腹而食。度身而衣。取足而已。衣鉢隨身。合和音蛤。賀翻音。効鳥之効。羽又云羽莖也。卽翅翼也。

此中殺盜婬自爲三。不妄語開爲四。各明止行二。

善不飲酒等六戒。止列其相。不取妻下畧示威儀
大途。餘如律中廣明。次明遠離諸惡

如餘沙門婆羅門。受他信施。求種種餘積飲食衣服
香味觸法。離如是無厭足事。如餘沙門婆羅門。食他
信施。聚集種子。種植樹木鬼神村。離如是事。如餘沙
門婆羅門。食他信施。但作方便求諸利養。象牙雜寶
高廣大牀。種種文繡被褥。及與雜色諸皮。離如是利
養法。如餘沙門婆羅門。食他信施。但作方便。自求嚴
身。蘇油摩身。香水洗浴。以香塗身。香澤洗頭。著好華

鬘。染服紺色。種種莊嚴面首。色線繫臂。捉通中杖。執
持刀劍。并孔雀蓋。以珠爲扇。以鏡自照。著綵色革屣。
著純白衣。能離如是莊嚴之事。如餘沙門婆羅門。食
他信施。專爲嬉戲。碁局博掩。擲蒲八道十道。或復拍
石。斷除如是種種嬉戲。如餘沙門婆羅門。食他信施。
但說妨道法。說王事。賊事。鬪戰軍馬事。大臣事。騎乘
事。園觀出入事。臥起事。女人事。衣服飲食事。親里事。
國土事。思憶人間入大海事。斷除如是一切妨道之
業。如餘沙門婆羅門。食他信施。無數方便。但作諛諂

美辭。現相毀訾。以利求利。捨如是邪命諛諂。如餘沙門婆羅門。食他信施。常共講論諍言。或在園觀。若在浴池。或在講堂。我知如是法律。汝無所知。汝趣邪道。我向正道。以前言著後。後言著前。我能忍。汝不能忍。我勝汝。汝但在言。共汝論議。我今得勝。能問便問。除斷如是一切諍事。如餘沙門婆羅門。食他信施。但作方便。求爲使命。爲王王大臣。婆羅門。若居士。通信。從此處往彼處。從彼還此。持此信往彼。持彼信來此。自作是。教他作是。能遠離如是使命事。如餘沙門婆羅

門。食他信施。但作種種鬪戲。或弓鬪。或刀鬪。或杖鬪。

或鬪雞。或鬪狗。或鬪猪。或鬪殺羊。或羝羊鬪。或鬪鹿。

或鬪象。或鬪馬。或鬪駝。或鬪牛。或犍牛鬪。或水牛鬪。

或鬪女人。或鬪男人。或鬪童男童女。斷除如是一切

嬉戲鬪事。

殺音古。羝羊也。羝音低。牡羊也。善抵犍音封。野牛也。

如餘沙門婆羅

門。食他信施。行妨道法。邪命自活。瞻男女好惡相。種

種畜生。以求利養。除斷如是種種妨道法。如餘沙門

婆羅門。食他信施。行妨道法。邪命自活。召喚鬼神。或

復驅遣種種祲禱。除斷如是妨道法。如餘沙門婆羅

門。食他信施。行妨道法。邪命自活。或爲人咒病。或誦惡術。或誦好咒。或治背病。若爲出汗。或行針治病。或治鼻。或治下部病。除斷如是邪命妨道法。如餘沙門婆羅門。食他信施。行妨道法。邪命自活。行藥療治人病。或吐。或下。治男治女。除斷如是妨道法。如餘沙門婆羅門。食他信施。行妨道法。邪命自活。或咒火。或咒行來令吉利。或誦刹利咒。或誦鳥咒。或誦枝節咒。或安置舍宅符咒。若火燒鼠嚙物能爲解咒。或誦別死生書。或誦別夢書。或相手相肩。或誦天人問。或誦別

鳥獸音聲。盡除斷如是妨道法。如餘沙門婆羅門。食他信施。邪命自活。瞻相天時。或言當雨。或言不雨。或言穀貴。或言穀賤。或言多病。或言少病。或言恐怖。或言安隱。或言地動。或言彗星現。或言月蝕。或言不蝕。或言日蝕。或言不蝕。或言星蝕。或言不蝕。或言月蝕。有如是好報。有如是惡報。日蝕星蝕亦如是。除斷如是邪命法。如餘沙門婆羅門。食他信施。行妨道法。邪命自活。或言此國當勝彼國不如。或言彼國勝此國不如。或此勝彼不如。或言彼勝此不如。瞻如是吉凶

好惡除斷如是妨道法。

此中共十七段。或云無厭足。或云利養法。乃至或云妨道邪命。皆其餘沙門婆羅門所爲。而釋子所不爲。設亦爲此。則何用捨家出家。此是正順解脫之本。故名波羅提木叉。亦名增上戒學也。第四明禪戒勝妙。禪戒亦名定共戒。而定共通取欲界地定。此獨取根本定爲異。文復爲四。初繇戒攝根。二節身調食。三進修念處。四永棄五蓋。今初彼於此事中修集聖戒。內無所著。其心安樂。眼雖視

色而不取相。不爲眼色所劫。眼根堅固。寂然而住。無所貪欲。而無憂患。不漏諸惡。不善法。堅持戒品。能善護眼根。耳鼻舌身意亦如是。於如是六觸入中。善學護持調伏。令得止息。猶若平地。四交道頭。駕象馬車乘。善調御者。左執韉。音控馬勒也右執鞭。善學護持。善學調伏。善學止息。比丘亦如是。於六觸入中。善學護持。善學調伏。善學止息。

前之戒法。卽是聖所行處。一切聖人。皆以此戒爲基本。皆繇此戒得解脫。始受戒時。發得無作律儀。

無漏色法。卽與聖人同體。故名聖戒。依此修集。則身口七支。旣得清淨。心亦安樂。六賊不能劫我家寶。名爲堅固。六觸入者。六根觸於六塵。互相涉入也。護持名戒。調伏名定。止息名慧。平地四交道頭。卽十字街頭。喻四聖諦出世正法路也。執轡不令馳逸。喻止善。執鞭策令進路。喻行善。二節身調食。

彼有如是聖戒。得聖眼根。食知止足。亦不貪味。以養其身。而不貢高。憍慢。自取支身。令無苦患。得修淨行。

故苦消滅。新苦不生。無有增減。有力無事。令身安樂。猶如男子。女人。身患瘡。以藥塗之。取令瘡差。比丘。食以知足。取令身安。亦復如是。

一切衆生。皆依食住。斷之則無以自存。恣之則更增苦本。故旣制。非時食戒。只此時食。復須知止。如頭陀行所明。受一食。節量食。以此支身。少欲少事。足可自安也。隨緣度日。故故苦消滅。不造諸業。故新苦不生。守此道人家風。畢竟不改。故無有增減。心清淨。故有力。絕希求。故無事。饑餓如瘡。飲食如

藥。藥取療瘡。豈生貪著。三進修念處。

譬如人以膏油膏車。爲財物故。欲令轉載有所至到。比丘食知止足。取令支身。亦復如是。比丘有如是聖戒。得聖諸根。於食中能知止足。初夜後夜。精進覺悟。若在晝日。若行若坐。常爾一心。念除諸蓋。彼於初夜。若行若坐。常爾一心。念除諸蓋。彼於中夜。側右胛累脚而臥。念當時起。繫想在明。心無錯亂。至於後夜。便起思惟。若行若坐。常爾一心。念除諸蓋。比丘有如是聖戒。逮聖諸根。食知止足。初夜後夜。精進覺悟。常爾

一心。念無錯亂。云何比丘。念無錯亂。比丘如是觀內身。身念處。精進不懈。念無錯亂。調伏慳貪。世間憂惱。觀外身。身念處。精進不懈。念無錯亂。調伏慳貪。世間憂惱。觀內外身。身念處。精進不懈。念無錯亂。調伏慳貪。世間憂惱。受心法。亦如是。是爲比丘。念無錯亂。云何比丘。一心。若行步出入。左右視瞻。屈伸俯仰。執持衣鉢。受取飯食。大小便利。睡眠覺悟。若坐若立。若有所說。若復寂然。如是一切。常爾一心。是爲一心。譬如有人。與大眾共行。若在前。若在中。若在後。常得安樂。

而無有畏。比丘亦復如是。行步入出。乃至默然。常爾一心。比丘有如是聖戒。得聖戒根。食知止足。初夜後夜。精進覺悟。常爾一心。無有錯亂。

此中先喻後法。膏油塗車。欲令轉載。爲成道故。方受此食。若但知有力。無事爲安樂。而不晝夜精進覺悟。則與深山鹿豕何異。故必常爾一心。念無錯亂。所謂四念處。觀二六時中一片打成四威儀。內初無間斷。方名不雜用心也。四念處義。今當畧說。一身念處。二受念處。三心念處。四法念處。依此念

處修出世道。乃是佛法最要之門。不惟藏教三十七品。以此爲首。若通若別。若圓。無不依之行道。故佛臨涅槃。答阿難最後之問。教諸比丘。依念處行道。依波羅提木叉住。是以不登戒品。則不堪共住。不修念處。則終無進趣。智者大師申此法門。共有四卷。指示四教行人下手方便。若欲委知。必須熟閱。今聊陳梗概。以便初學。若無念處慧。一切行法。皆非佛法。非行道人。皆空剃頭。如放牧童子。空著染衣。如木頭旛。雖執鉢錫。如病乞丐。雖讀經書。如

盲誦賦雖勤禮拜如碓上下雖復興造如媒街客
作雖捨身命財但得名施非波羅蜜雖復持戒不
免雞狗雖復坐禪如彼株杌雖復知解狂顛智慧
常在此岸不到彼岸不降愛見不破取相不得入
道品非賢聖位若有念慧能破邪顯正成就三乘
出世道果乃至成就無上菩提釋此四念處通爲
四意一三藏四念處二通四念處三別四念處四
圓四念處藏通別圓名義具如彼文此未暇述今
釋三藏四念處觀四者數也念者慧也處者境也

數有開合若迷心重者爲說五陰則合色開心迷
色重者爲說十二入則合心開色二迷俱重爲說
十八界則心色俱開四者人於五陰橫起四
倒於色多起淨倒於受樂倒於想行二法多

起我倒於識心多起常倒爲除四倒故言四也身
念處者一切色法名之爲身已名內身眷屬及他
名外身已他合觀名內外身念無錯亂者觀我此
身從前世不淨業生前世不畏生死不厭繫縛不
欣解脫不尚涅槃於四聖諦毫無願樂種顛倒業

業縛於識將入母胎則有五種不淨。一生處不淨。胎中十月與糞穢雜處從尿道而出。二種子不淨。攪父母精血二滯爲體。三相不淨。從首至足純是穢物。四性不淨。根本從穢業生托於穢物長養。其性自是不可改變。身中共三十六物。內有十二名性不淨。皮膚。血肉。筋。脉。骨。髓。肪。膏。腦。膜。外有十二名相不淨。髮。毛。爪。齒。眵。淚。涎。唾。汗。中有十二通於相性。肝。膽。腸。胃。脾。腎。心。肺。生藏。熟藏。赤痰。白痰。五究竟不淨。業盡報終如朽敗木。大小不淨。盈流於外。體生諸蟲。啖食其肉。皮肉既盡。惟餘白骨。

我身既爾。他身亦然。如是觀已。不於自他身中。生淨顛倒。故無錯亂。無錯亂。故則能調伏。慳貪憂惱。畧舉三界二種苦因。此二亦能該攝一切見思煩惱。言調伏者。始從別相修習觀慧。稍復明利。次入總相。觀身不淨。受心法皆不淨。乃至觀法無我。身受心亦無我。繇此觀慧。能令未生惡不生。已生惡得斷。未生善得生。已生善增長。名四正勤。四種定。生名如意足。五善根。生名五根。五煩惱。破名五力。分別道用名七覺。安隱道中行名八正道。得善有

漏五陰名爲煖法從此伏三界惑次第進入頂位
忍位世第一位發真無漏一十六心得見道迹乃
至九無礙九解脫成無學道皆依念處行道而得
調伏成就也。受念處者。領納名受。緣內名內受。緣
外名外受。緣內外名內外受。又意根受名內受。五
根受名外受。六根受名內外受。於一根有順受違
受。不違不順受。於順生樂受。於違生苦受。於不違
不順生不苦不樂受。亦名捨受。六根卽有十八受。
根塵能所合三十六受。約三世有百八受。諸受皆

苦。樂受是壞苦。樂壞則苦。苦受是苦苦。當體卽苦。
捨受是行苦。遷移生滅。別配如此。通皆三苦也。心
念處者。心是心王。例上有內心。外心。內外心。心王
不住。體性流動。若麤若細。若內若外。悉皆無常。剎
那遷變。出息雖存。入息難保。法念處者。例上亦有
內法。外法。內外法。復有善法。惡法。無記法。人皆約
法計我。我能行善。行惡。行無記等。若於心王計我。
已屬心念處攝。若於心所計我。但除五徧行中受
心所。餘四心所及別境。善惡不定。乃至不相應行。

等並屬法念處攝此等法中求我決不可得若善法是我惡法應無我若惡法有我善法應無我又惡法是我何容爲惡自害若無記是我者無記不能起業但名因等起謂因此無記起善起惡善惡尚非我因等起何得是我當知皆無我但是行陰故經云起唯法起滅唯法滅無有我人衆生壽命陰法起滅亦是顛倒顛倒者卽是身邊二見名汗穢五陰無記亦是汗穢五陰無記緣報法起故皆無我也雖心王心所同時俱起用有強弱若心王

強屬心念處若心所強屬法念處如是內外善惡等法求我不可得名法念處修此四念處觀有二種不同一者性念處成慧解脫對破一切智外道二者共念處成俱解脫對破神通外道三者緣念處成無疑解脫對破韋陀外道具如彼明又有三人不同一者聲聞人依四諦觀苦諦爲初門修此四念處斷見思惑證四道果二者緣覺獨覺人依十二因緣觀集諦爲初門修此四念處智慧利故兼侵習氣成辟支佛果三者菩薩人發四弘誓道

諦爲初門。依於六度修此四念處。三大阿僧祇劫。伏惑利生。機緣淳熟。然後三十四心頓斷結使。正習俱盡。成無上道。亦具如彼明當知四念處觀。三乘通路。又是邪正分門。若得四念處。一切法正。若不得者。一切法邪。今時行人。不識此意。設極修善。止得人天。徒自勤苦。佛法無分。悲痛奚言。又復應知三藏要意。正厭生死。欣入涅槃。第一須解正因緣法。因緣支卽是四諦。無明行愛取有。是集諦。識名色六入。觸受生老死。是苦諦。知苦斷集。是道諦。

無集無苦。是滅諦。識此無明老死。破外人邪因緣。無因緣生。一切法種種顛倒。不隨虛想邪僻。深信正因緣也。第二須真正發心。驚覺無常之火。燒諸世間。一心求出剎那不懈。修習禪慧。如救頭然。第三須巧修定慧。出世之行。欲界亂心。如風中燈。照物不了。若有定無慧。如闇中無所見。故須巧修。二法第四須破法徧觀。因緣生滅。破一切愛見戲論。諸法第五須善識通塞。知一切愛見之法。皆有道滅之理。名通。悉有苦集名塞。第六須善修道品。從

念處若別若總乃至三解脱門第七須善修助道

卽是五停心共念緣念六番觀禪謂八念一念佛

三念僧四念戒五念捨六念天七念出入息八念死九想一脹想二壞想三

五青瘀想六散想七散想八骨想九燒想十想一無常想二苦想三無

淨世間不可樂想六死想七不切世間不可樂想八背捨一內有

背捨五識處背捨六不用處背捨七非有想非無

受想背捨八滅八勝處一內有九勝處一內有十勝處一內有

色相外觀色多二內無色相外觀色少四內無色

勝十一切處等六水七火八風九空十識第八須

善知次位不生增上慢成慚愧有羞僧內外明照

善識邪正佛法非佛法破諸邪外第九須安忍強

輒兩賊外則眷屬爲輒惡名穢稱爲強若不忍者

則爲所壞內忍種種證得諸禪著則生愛爲輒賊

所壞境界逼迫是強賊也第十須離法愛若發外

凡內凡種種順道善法心不愛著是爲要意二明

通四念處者前性共緣只見生滅之理發真斷結

四枯拙度今無生四聖諦卽事而真麤細等觀皆

如幻化四榮巧度此則無生觀慧名念所觀無生

之境名處觀內身外身內外身一切色法若麤若細皆如幻化。名身念處。受心法皆是苦性苦性卽空。皆如幻化。名受心法念處。亦有性共緣三種四念處。不同具如彼說。三人同以四性推檢破常樂我淨顛倒悟入無生。二乘灰斷與三藏同止證偏真。惟有體析巧拙入門之異。菩薩旣見於空亦見不空。任運接入別圓也。三明別四念處者。行人仰信中道佛性。但其理難明。須假方便。依生滅慧修四念處。成外凡。十信。依無生慧修四念處。成內凡。

十住依無量慧修四念處。成十行。依相似無作慧修四念處。成十向。若登初地。分破無明。分證中道。方是無作實慧修四念處。今約教道。卽是無量觀慧名念。所觀無量之境名處。一一位中。各有性共緣三種念處。若別對者。十住修性念處觀。十行修共念處觀。十向修緣念處觀。至初地。三種念處分成就。性念處顯爲法身。共念處顯爲摩訶般若。緣念處顯爲解脫。所調伏衆生之處。名爲解脫。亦以性念處爲般若。共念處爲解脫。緣念處爲法身。不

縱不橫名大涅槃。得色解脫。受想行識解脫。具足四德常樂我淨。徧破凡外四倒。二乘四倒也。四明圓四念處。四者不可思議數。一卽無量無量。卽一一皆是法界。三諦具足。攝一切法。出法界外。更無有法於一念處與三念處無二無別。一切法趣四念處。是趣不過。念者觀慧也。處者境也。能觀之智照而常寂。名念。所觀之境寂而常照。名處。境寂智亦寂。智照境亦照。一相無相。無相一相。卽是實相。實相卽是一諦。亦名虛空佛性。亦名大般涅槃。

如是境智無二無異。如如境卽如如智。智卽是境。說智及智處皆名爲般若。亦例云說處及處智皆名爲所諦。非境之境而言爲境。非智之智而名爲智。亦名心寂三昧。亦名色寂三昧。亦是明心三昧。亦是明色三昧。色心不二。不二而二。爲化衆生。假名說二耳。此之觀慧。只觀衆生一念無明心。此心卽是法性。爲因緣所生。卽空卽假。卽中。一心三心。三心一心。此觀亦名一切種智。此境亦名一圓諦。一諦三諦。三諦一諦。諸佛爲此一大事因緣出現。

於世觀此一念心中具足十界色名身。十界受名受。十界識名心。十界想行名法。法性色。一色一切色。一切色一色。一受一切受。一切受一受。一心一切心。一切心一心。一想行法一切法。一切法一法。將智慧性觀十界色性名爲觀。了達色中非垢非淨名爲處。智慧性觀十界受性名爲觀。了達受中非苦非樂名爲處。智慧性觀十界心性名爲觀。了達心性非常非無常性名爲處。智慧性觀十界法性名爲觀。了達法性非我非無我名爲處。能所合

標是名性念處觀。若觀十界色非垢非淨。雙照二諦垢之與淨。其性無二。無二之性卽是實性。乃至觀十界法非我非無我。雙照二諦我與無我。其性無二。無二之性卽是實性。是名共念處觀。若觀此身受心法無緣慈悲。無緣無念如磁石吸鐵寂而常照。雖無念不動而運。大慈普覆十界衆生。慈悲誓願廣大不可盡。是名緣念處觀。三種一心具足。觀此身受心法智慧性名。性念處定慧均和能助大道名共念處。所有慈悲名緣念處。一性念處一

切性念處共緣亦爾。此圓教義也。修此通別圓三種四念處皆有十要意。名同義別。具如彼說。須往尋之。念無錯亂等者。藏教畧如前說。竟通教則以無生觀慧爲無錯亂。了達貪憂如空。不可得爲調伏。別教以次第三觀爲無錯亂。調伏同居世間方便世間果報世間無量貪憂。圓教以無作觀慧爲無錯亂。了知貪憂之性卽是實性。始從名字調伏。乃至究竟調伏。方是四念處實義。如來遺命令諸比丘依念處行道。要在茲乎。故此中但云身念處。

精進不懈受心法亦如是。而不定言不淨苦等者。正以四教行人所共稟也。若得此意。則於五蓋四禪五通三明等一切法門。皆可作四番解釋。思之。思之。四永棄五蓋又三。初明所住處。二明除蓋方便。三正明除蓋。今初。

樂在阿蘭若靜處樹下住。或樂處山窟。若在露地糞聚邊。若在塚間水岸間。

阿蘭若此翻無喧雜。此等諸處遠離闐闐。堪任進修。二明除蓋方便。

彼乞食還已。洗足安置衣鉢。結跏趺坐。直身正意。繫念在前。

乞食資身。則永斷營求。結跏趺坐。則心易入定。直身。則身無病患。正意。則意無邪倒。繫念在前。則昏散不生。三正明除蓋。又三初直明訶棄五蓋。二喻明除五蓋相。三具明永斷之法。今初。

斷除慳貪心。不與俱。斷除瞋恚。無有怨嫉。心住無瞋。清淨無恚。常有慈愍。除去睡眠。不與共俱。繫想在明。念無錯亂。除斷掉悔。不與共俱。內心寂滅。調悔心淨。

除斷於疑。已度於疑。其心一向在於善法。

於五欲境。愛戀不捨。名慳貪。於違情境。忿怒懷惱。名瞋恚。昏憒不了。諸根闇塞。名睡眠。三業散動。憂愁退沒。名掉悔。於師於法於已。心存猶豫。名疑。此五種法。覆障定慧。令不開發。故名爲蓋。別而言之。貪爲慧蓋。利令智昏。故瞋爲定蓋。正是禪刺。故眠爲慧蓋。性無堪能。故掉悔蓋。定不能一緣。故疑能具蓋。定慧無有正信。故通而言之。皆爲定慧之障也。次喻明除五蓋相。

譬如有奴。大家與姓。安隱脫奴。彼自念言。我先是奴。而今解脫安隱。已得自在。不復從人。以是因緣。使得歡喜。其心安樂。又如有入舉他財物。所行治生。能得利息。還本既畢。復有餘在。足以養活妻子。彼自念言。我先舉債。以用治生。而得利息。既得還本。復有餘在。足養妻子。我今便得自在。不復畏人。以是因緣。使得歡喜。其心安樂。如人久病。從病得瘥。飲食消化。身有色力。彼作是念。我先有病。而今得差。飲食消化。身有色力。以是因緣。使得歡喜。其心安樂。如人久閉牢獄。

從獄安隱得脫。彼作是念。我先繫閉。今已得脫。無所復畏。以是因緣。使得歡喜。其心安隱。如人多持財寶。度大曠野。不遭賊劫。安隱得過。彼作是念。我先多持財寶。從曠野得過。而今無所復畏。以是因緣。使得歡喜。其心安樂。

貪欲如奴。受他驅役。故瞋。如負債惡報。酬償不息。故睡。如久病沉重不起。故掉悔。如獄。因掉生悔。因悔成蓋。不能自出。故疑。如曠野。心多猶豫。故三具明永斷之法。若不訶五蓋。不能習禪。若不得禪。

定之力不能斷蓋也。

比丘有五蓋亦復如是。如奴負債久病在獄行大曠野。自見未斷諸蓋。令心染汙。慧力不明。彼即捨欲惡不善法。與覺觀俱而受喜樂。得入初禪。彼以喜樂潤漬於身。徧滿盈溢。無不徧處。如人巧浴。器盛細末藥。以水漬之。和合相得。其水潤漬無有不潤。而無零落。比丘得入初禪亦復如是。喜樂徧身無有空處。此是最初現身得樂。何以故。由不放逸。精進不懈。念無錯亂。樂處靜寂故。彼捨覺觀。使內生信。心在一處。無覺

無觀。心定喜樂。入第二禪。彼以心定喜樂潤漬於身。徧滿盈溢。無不徧處。猶如山頂之泉。水自中出。亦不從東西南北及從上來。卽此池中清冷水出。潤漬一池。徧滿盈溢。無有空處。比丘入第二禪亦復如是。心定喜樂徧滿盈溢。此是第二現身得樂。彼捨喜心。住護念樂。身受快樂。如聖所說護念快樂。入第三禪。彼於身無喜。以樂潤漬。徧滿盈溢。無有空處。譬如優鉢羅華。拘頭摩分陀利華。雖生出地而未出水。根莖華葉潤漬水中。無有空處。而不潤漬。比丘入第三禪亦

復如是。離喜住樂。潤漬於身。無不徧處。此是第三禪。得現身快樂。所遊戲處。彼捨苦樂。憂喜先斷。不苦不樂。護念清淨。入第四禪。身心清淨。具滿盈溢。無不徧處。猶若男子。女人。沐浴淨潔。被以新白淨衣。無有不覆之處。比丘入第四禪。亦復如是。其心清淨。徧滿於身。無空缺處。彼入第四禪。心不掉動。亦不懈怠。不與愛恚相應。住無動地。譬如密屋。內外泥治。堅閉戶嚮。無有風塵。於內然燈。無有人非人。風鳥扇動。其燈燄直上。無有曲戾。恬定而然。比丘入第四禪。亦復如是。

無有調動。心無懈怠。不與愛恚相應。已住無動地。此是第四禪。現身得樂。所遊戲處。何以故。由不放逸。精進不懈。念不錯亂。樂處寂靜故。清音念浸潤也。恬音甜安靜也。

自見未斷諸蓋者。前雖云斷除慳貪。乃至其心一向在於善法。但是訶棄。未是永斷。故必以覺觀力。捨欲惡不善法。而入初禪。乃至次第入第四禪。方得歡喜安樂也。心不掉動。是永斷悔蓋。亦不懈怠。是永斷眠蓋。不與愛恚相應。是永斷貪瞋二蓋。住無動地。是永斷疑蓋。譬如密屋。內外泥治。喻無調

悔。堅閉戶。嚮喻不懈眠。無風塵喻無貪瞋。然燈喻無疑。徼直無曲。恬定而然。喻定慧和平。能發五通三明也。又無人。喻無貪。無非人。喻無瞋。無風。喻無掉。無鳥。喻無眠。無曲。喻無疑。修四禪法。具在經論。及禪波羅蜜次第法門。須者自往尋之。此第四大文。卽是因戒生定。亦名增上心學也。第五明無漏戒勝妙。無漏戒。亦名道共戒。而道共通取念處方便道。此獨取發真無漏爲異。文復爲二。初五通次三明。他處言三明六通共止六法。以宿命天眼

漏盡功能殊勝。復稱爲明。今別開神足爲三。兼天眼他心。共成五通。別列宿命天眼漏盡爲二明。雖開合不同。總是六神通耳。六皆稱神通者。纓絡經云。神名天性。通名慧性。天然之慧。照徹無礙也。今初五通

彼得定心清淨。無有垢穢。柔軟調伏。住無動地。自於身中起心。能化作異身。支節具足。諸根無缺。時卽觀之。此身色四大合成。彼身色化有。此四大身色異。彼化身四大色異。從此四大身色中起心。化作彼身。諸

根支節具足。譬如有人。鞘中拔刀。彼作是念。此是鞘。此是刀。刀異鞘異。從此鞘中拔刀出。鞘音笑。刀室也。亦如人。

筐中出蛇。彼作是念。此是筐。此是蛇。筐異蛇異。從此

筐中出蛇。筐音匡。方管也。譬如有人。從籠出衣。彼作是念。此

是籠。此是衣。籠異衣異。從籠中出衣。籠音鹿。竹高篋。比丘亦

復如是。此是比丘最初勝法。何以故。由不放逸精進

不懈。念無錯亂。樂寂靜故。彼以定心清淨。乃至入不

動地。從已四大色身中。起心化作化身。一切諸根支

節具足。彼作是念。此身是四大合成。彼身從化而有。

此四大色身異。彼化四大色身異。此心在此身。依此

身。繫此身。譬如瑠璃摩尼珠。瑩治甚明。清淨無垢。若

以青黃赤線貫之。有眼男子置掌而觀。此是珠。此是

線。珠異線異。此珠繫在於線。比丘亦復如是。從此四

大色身。起心化作化身。一切諸根支節具足。而作是

念。此身是四大合成。彼身從此而有。此四大色身異。

彼化四大色身異。此心在此身。依此身。繫此身。此是

比丘第二勝法。何以故。由不放逸精進。不懈。念無錯

亂。樂寂靜故。彼以定心清淨。乃至入無動地。一心修

習神通智證。彼便能作種種變化。以一身爲無數身。無數身還爲一身。身能飛行。石壁皆過。無所觸礙。如行虛空。行在空中。如鳥飛翔。出沒於地。如水涌波。或煙或燄。若大火積。音恣草名手能捫摸。音門撫也日月身至梵天。譬如陶師善調和泥。隨意所造。欲作何器。便能成之。而有利益。譬如巧匠善能治木。隨意所造。自在成之。而有利益。譬如治象牙師善能治牙。隨意所作。自在成之。而有利益。譬如金師善鍊真金。隨意所作。自在成之。而有利益。比丘亦復如是。定心清淨至無動

地。隨意所作。乃至梵天。此是比丘第三勝法。彼以定心清淨。乃至入無動地。一心修習證天耳智。彼天耳清淨。過出於人耳。聞二種聲。人非人。譬如於城郭國邑中。有講堂廣大高顯。有聰耳人在中。不勞聽力。而聞種種音聲。比丘亦復如是。以定心故。天耳清淨。得聞人非人種種音聲。此是比丘第四勝法。彼以定心清淨。乃至入無動地。一心修習證他心智。彼知外衆生心有欲無欲。有垢無垢。有癡無癡。廣心畧心。小心大心。定心亂心。縛心脫心。上心無上心。皆悉知之。譬

如自喜男子女人。以水鏡自照。無不得見。比丘亦復如是。以定心清淨故。知外一切衆生心之所念。此是第五勝法。

初起心化作異身。如鞘中出刀等。連舉三喻。止是喻其化從心起。次觀所化之身從化而有。心喻如線身喻如珠。身心宛然。從此化彼相貫不離。此二皆是神通智證前方便耳。次正顯神通智證。言智證者。由出世正智所證神通。不同諸天報得不同。外道凡夫依見愛之所修得。巧匠四喻總顯隨意。

能成。木堅於泥。牙堅於木。金堅於牙。匠師伎術皆能治用。何況心法虛融聖道巧妙。而不能如意自在耶。次天耳智。次他心智。皆如文可知。次三明。彼以定心清淨。乃至入無動地。一心修習宿命智證。便能憶識宿命無數若干種事。能憶一生十生百生千生無數百千生。劫燒都盡國土還生。我在彼生名字如是。種如是。姓如是。食如是。壽命如是在世如是。壽盡如是。受苦樂如是。從彼命終復生於彼如是。展轉來生於此如是。形色相貌無數種種皆悉憶識。譬

如有人從已村落往至他國。在於彼國若行若住。若語若默。從彼國復往餘國。若行若住。若語若默。如是展轉復還其國。不勞多力。而能憶識所行諸國。我從此國。乃往彼國。在彼國內。如是行。如是住。如是語。如是默。從彼國復至彼國。在彼國如是行。如是住。如是語。如是默。如是展轉還至本國。比丘亦復如是。能以定心清淨。乃至無動地。以宿命智證能憶無數百千劫種種衆事。此是比丘得第一明。斷滅無明。明法生。闇已去。明曉法存。此是比丘憶宿命智證明。何以故。

由不放逸。精進不懈。心無錯亂。樂處寂靜故。

初宿命智稱第一明者。明過去也。以斷滅無明故。明法得生。無明止。是見思煩惱障於空寂。今斷滅之。則明法自生。所謂但有除翳法。別無與明法也。闇已去。明曉法存者。謂闇去。更不復來。明存。更不復失。如一成真金。不重爲鑛也。

彼以定心清淨。乃至無動地。一心修習。見衆生死。此生彼智證。彼天眼清淨。見衆生死。此生彼形色好醜。善惡諸道。尊卑貴賤。隨衆生所造業報。因緣皆能知。

之。如此人造身惡行。口惡行。心惡行。誹謗賢聖邪見。以邪見報故。墮地獄餓鬼畜生。如此衆生身行善。口行善。心念善。不誹謗賢聖。正見修習正業。身死得生天上人中。如是天眼清淨。見衆生死此生彼。隨衆生所造業。因皆悉知之。譬如廣大平地四交道頭。有高顯大堂。有明眼人在中。見衆生從東方來至西方。從西方往東方。從南方往北方。從北方往南方。比丘如是以定心清淨。乃至無動地。見衆生死此生彼。智證。以天眼清淨。見衆生死此生彼。乃至隨衆生所造業。

報因緣皆悉知之。此是比丘得第二明。斷無明。明法生。闇已去。明曉法存。此是見衆生死此生彼。智證。明何以故。由不放逸。精進不懈。心不錯亂。樂寂靜故。

次天眼智稱第二明者。明未來也。三世悉見。以未來難見。而能預見。故從勝說。亦以過去現在。讓宿命漏盡耳。

彼以定心清淨。乃至無動地。一心修習。無漏智證。彼如實知苦聖諦。集盡道諦。如實知有漏。漏集漏盡。如實知趣漏盡道聖諦。彼如是知。如是見。從欲漏有漏。

無明漏心得解脫已得解脫智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更不復生譬如清水中有木石魚鼈水性之屬東西遊行有眼者觀之見木石魚鼈此是木石此是魚鼈東西遊行比丘亦復如是以定心清淨至無動地得無漏智證乃至不復更生此是比丘得第三明斷無明明法生闇已去明曉法存是爲無漏智明何以故由不放逸精進不懈念無錯亂樂處寂靜故

次無漏智稱第三明者明現在也於二世法皆悉

不生以其坐斷三世無一法可以當情故謂之明現在苦聖諦者三界皆苦確實不虛惟聖了知稱爲聖諦集卽苦因盡卽苦滅道卽出要並實不虛故皆名諦有漏卽苦果漏集卽苦因漏盡卽苦滅趣漏盡道卽出要重言之者前番約見道後番約修道或前番約欲界後番約色無色界也正智名知慧眼名見欲界思惑名欲漏色無色界思惑名有漏三界見惑名無明漏得解脫者見道十六心修道十八心根本智也得解脫智者後得智也我

生已盡卽是永離果報。故名無生。梵行已立卽是具智斷德。故名應供。所作已辦卽是真窮惑盡。故名無學。更不復生。卽是煩惱斷盡。故名殺賊。又我生已盡。是苦諦智圓。梵行已立。是道諦智圓。所作已辦。是滅諦智圓。更不復生。是集諦智圓。清水喻定心。木石魚鼈喻現前生法。眼喻智慧。雖有明眼。水不澄清。不能了別。木石魚鼈。如有智慧。無定。雖復清水。若眼不明。亦不了別。木石魚鼈。如有定。無慧。今定慧具足。了知生空及與法空。不於生法起顛

倒想。是爲無漏智明。此第五大文。卽是因定發慧。亦名增上慧學也。有處五通尚屬定學。今皆云智證。故攝入慧學。於禪定通明後。皆結云。由不放逸等者。深顯持戒不放逸爲聖道根本。四念處爲入道要門。頭陀行爲出離勝法也。且依三藏畧明如此。餘之三番。可以意得。又卽此三藏法門。或轉入妙。或按位妙。可細思之。毋忽視也。

大小持戒健度畧釋



佛弟子鈕明心捐貲敬梓上祝 父鈕大章 母

王氏福壽康寧信心增長同成佛道

十四

